



亲亲食品

Better Food, Better Life

亲亲食品集团（开曼）股份有限公司

QINQIN FOODSTUFFS GROUP (CAYMAN)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583



2025 年報

目錄

概覽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6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56

財務部分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收益表	74
綜合全面收益表	75
綜合資產負債表	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五年財務摘要	144

執行董事

許清流 (主席)
黃偉樑 (財務總監)
吳文旭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
吳銀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
保羅希爾
譚文杰

公司秘書

黃偉樑 *FCCA CPA*

授權代表

施文博
黃偉樑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3

中國總部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
五里工業園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夏慤道 18 號
海富中心 1 座
26 樓 2601 室

法律顧問

香港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

環球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 728 號 8 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公司網站

www.fjqinqin.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話：(852) 2169 0800
傳真：(852) 2169 0890
電郵：ir@fjqinqin.com.hk

關鍵財務表現及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幅
收入	911,461	996,497	-8.5%
毛利	249,647	282,068	-11.5%
毛利率	27.4%	28.3%	-0.9百分點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利潤	(2,241)	21,130	-110.6%
經調整EBITDA ⁽¹⁾	80,558	101,306	-20.5%
每股(虧損)/收益			
– 基本	人民幣 (0.003) 元	人民幣0.028元	
– 攤薄	人民幣 (0.003) 元	人民幣0.028元	
末期每股股息(建議)	人民幣 0.030 元	人民幣0.020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幅
總資產	1,751,265	1,943,865	-9.9%
淨現金狀況 ⁽²⁾	380,792	415,079	-8.3%
淨流動資產	200,952	182,113	10.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04,970	1,219,861	-1.2%
股東資金回報率 ⁽³⁾	-0.2%	1.7%	-1.9百分點
每股淨資產值	人民幣 1.6 元	人民幣1.6元	
製成品周轉期 ⁽⁴⁾	13 日	12日	
應收賬款周轉期 ⁽⁵⁾	8 日	4日	

附註：

- (1) 經調整EBITDA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下的績效衡量標準。該指標並不代表且不應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釐定的淨利潤或經營現金流量。因此，該指標不一定表示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滿足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此外，本報告中提及的經調整EBITDA並沒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的標準化含義，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上市發行人使用的其他類似標題的衡量標準進行比較。年度(虧損)/利潤至經調整EBITDA的對賬及相關解釋說明已載於本報告第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 (2) 淨現金狀況指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總和扣除銀行借款。
- (3) 股東資金回報率以股東應佔虧損或利潤除以於有關年度結算日之股東權益總值計算。
- (4) 製成品周轉期以平均製成品庫存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年度日數計算。
- (5) 應收賬款周轉期以平均應收賬款餘額除以收入，再乘以有關年度日數計算。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呈報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25年財政年度」）的業績。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零食產品。

業績表現

2025年財政年度，中國的食品和休閒零食市場競爭依然激烈，眾多國內外品牌爭奪消費者關注和市場份額。新興休閒零食連鎖及銷售渠道的快速發展，對非連鎖雜貨店、超市和便利店等傳統渠道的業務產生了影響。經歷了一段強勁擴張期後，新興休閒零食連鎖增長速度已趨於平穩；許多品牌連鎖已放緩開店速度，並因市場飽和及競爭加劇，轉而更加注重提升運營效率。

本集團同樣面臨諸多挑戰，例如由於消費者價格敏感度上升導致的價格壓力、持續創新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的需求，以及加強品牌認知度的迫切性。年輕一代作為有影響力的市場引領者，已經明顯展現出對高品質、可靠產品和個性化消費體驗的偏好。這些不斷變化的消費預期，要求本集團持續創新並靈活應對市場變化。在如此動態的環境下，本集團依然保持積極主動，及時實施策略，目標在於營收和利潤增長、抵消成本上升壓力及降低運營風險。

本集團於2025年財政年度累計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11.5百萬元（2024年財政年度：人民幣996.6百萬元），同比下降8.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減少，部分被向休閒食品連鎖、OEM代工製造業務及出口業務的銷售增長所抵銷。另外，由於農曆新年（傳統銷售旺季）的時間差異，二零二五年的農曆新年日期較早於一月，而二零二六年的則於二月中旬較晚，導致兩年的農曆新年前高峰訂貨期均未能完全涵蓋於2025年財政年度內，從而令二零二五年的整體收入錄得下降。於2025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249.7百萬元（2024年財政年度：人民幣282.1百萬元），同比下降約人民幣32.4百萬元或11.5%；毛利率為27.4%（2024年財政年度：28.3%），同比下降約0.9個百分點。另外，本集團於2025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2.2百萬元，相比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利潤約人民幣21.1百萬元淨利潤同比减少約人民幣23.3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5年財政年度的毛利、毛利率增加及綜合淨利潤減少的主要綜合淨因素如下：

- (i) 本集團錄得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減少，部分被向休閒食品連鎖、OEM代工製造業務及出口業務的銷售增長所抵銷。整體銷量的下降亦導致規模經濟效益降低，從而造成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以致2025年財政年度毛利及毛利率較2024年財政年度分別下降約人民幣32.4百萬元及0.9個百分點；
- (ii) 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淨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2024年財政年度：淨損失人民幣6.0百萬元）。該項一次性處置收益主要源自完成出售集團位於中國湖北省仙桃市原生產基地的土地使用權及相關生產廠房和物業；及
- (iii) 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一次性在建工程減值損失約人民幣6.7百萬元，原因是本集團決定不再推進位於中國湖北省孝感市的一項建設開發項目所致。

展望與願景

展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對中國政府積極促進消費支出增長的政策感到鼓舞，這些政策預計將推動未來幾年消費增長。在此積極背景下，本集團近年來的戰略舉措，特別是聚焦新產品開發、渠道多元化、訊息化管理系統及新生產設施和設備的竣工，為本集團的業務穩定增長奠定了堅實基礎。

雖然本集團於2025財政年度收入下降且業績未達目標，本集團將繼續實施策略及措施以提升銷售及盈利能力。本集團已正式確立五年戰略規劃，以推動未來五年內業績復甦。透過明確的戰略方向，本集團將於產品、渠道、品牌及組織四個維度推動創新，提升營運質素、效率及市場競爭力，同時重拾市場增長動力。

本集團將集中資源於核心產品競爭力及品牌資產。本集團不會依賴低價競爭，而是致力於以合理價格提供高品質及優越體驗。創新將不僅限於產品，更涵蓋管理模式、營運流程及組織架構。本集團亦將加強在中國內地的分銷網絡，透過提升與現有經銷商的合作關係，並拓展新的銷售渠道。隨著中國內地新生產基地的建立，本集團的生產效率及能力將逐步提升，使產品能夠覆蓋更多中國內地本地市場，並加強客戶覆蓋範圍。

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內部管理流程，並加強人工智能及數字化工具的實施，以降低成本並提升效率。本集團將投資於人才培育及訊息化管理系統，以提高企業管理標準、改善本集團營運效率及核心競爭力，並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管理團隊將繼續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開展業務。

本集團的願景及戰略目標體現了對本集團長期發展與成功的持續承諾。我們相信，本集團有信心於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中處於有利位置，能夠保持競爭力。本集團亦相信目前正是正走在成為百年企業的正確道路上。透過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並追求持續自我提升，本集團將成為中國食品及零食品行業的璀璨明星。

致謝

多年來，本集團承蒙全體股東、客戶及其他業務夥伴鼎力支持，本人謹此衷心致謝。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以至各級員工過去一年盡忠職守，努力不懈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本人亦不勝感激。

許清流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知名的食品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分銷及銷售「親親」、「香格里」和「親親物語」品牌果凍產品、膨化食品、調味料產品和糖果及米酒等休閒零食。

行業環境

二零二五年，中國的食品和休閒零食市場競爭依然激烈，眾多國內外品牌爭奪消費者關注和市場份額。新興休閒零食連鎖及銷售渠道的快速發展，對非連鎖雜貨店、超市和便利店等傳統渠道的業務產生了影響。經歷了一段強勁擴張期後，新興休閒零食連鎖增長速度已趨於平穩；許多品牌連鎖已放緩開店速度，並因市場飽和及競爭加劇，轉而更加注重提升運營效率。

本集團同樣面臨諸多挑戰，例如由於消費者價格敏感度上升導致的價格壓力、持續創新以延長產品生命週期的需求，以及加強品牌認知度的迫切性。年輕一代作為有影響力的市場引領者，已經明顯展現出對高品質、可靠產品和個性化消費體驗的偏好。這些不斷變化的消費預期，要求本集團持續創新並靈活應對市場變化。

在如此動態的環境下，本集團依然保持積極主動，及時實施策略，目標在於營收和利潤增長、抵消成本上升壓力及降低運營風險。隨著消費者健康意識和生活水準的提升，購買行為正逐步轉向注重性價比，強調口味、營養、享受及功能性價值的產品。行業企業必須及時推出創新的、高品質、富有營養的產品，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需求。

此外，進口品牌競爭加劇以及原材料和勞動力等要素成本上升，進一步重塑了行業競爭格局。儘管面臨諸多挑戰，本集團依然對中國休閒零食行業的長期增長潛力充滿信心，這得益於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和不斷增長的消費需求。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累計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11.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96.5百萬元)，同比下降約人民幣85.0百萬元或8.5%。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減少，部分被向休閒食品連鎖、OEM代工製造業務及出口業務的銷售增長所抵銷。另外，由於農曆新年(傳統銷售旺季)的時間差異，二零二五年的農曆新年日期較早於一月，而二零二六年的則於二月中旬較晚，導致兩年的農曆新年前高峰訂貨期均未能完全涵蓋於本報告期間內，從而令二零二五年的整體收入錄得下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報告期間的毛利約人民幣249.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2.1百萬元)，同比去年下降約人民幣32.4百萬元或11.5%；毛利率為27.4%(二零二四年：28.3%)，同比去年下降約0.9個百分點。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2.2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利潤約人民幣21.1百萬元減少淨利潤約人民幣23.3百萬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毛利率及綜合淨利潤減少的主要綜合淨因素如下：

- (i) 本集團錄得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減少，部分被向休閒食品連鎖、OEM代工製造業務及出口業務的銷售增長所抵銷。整體銷量的下降亦導致規模經濟效益降低，從而造成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以致報告期間毛利及毛利率較二零二四年分別下降約人民幣32.4百萬元及0.9個百分點；
-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淨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淨損失人民幣6.0百萬元）。該項一次性處置收益主要源自完成出售集團位於中國湖北省仙桃市原生產基地的土地使用權及相關生產廠房和物業；及
- (iii)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一次性在建工程減值損失約人民幣6.7百萬元，原因是本集團決定不再推進位於中國湖北省孝感市的一項建設開發項目所致。

果凍產品

果凍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額約人民幣486.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30.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8.3%，佔集團整體收入的53.4%（二零二四年：53.2%）。毛利約人民幣128.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1.8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5.4%。毛利率為26.4%（二零二四年：28.6%），同比下降約2.2個百分點。

隨著新興中國零食品牌店的快速成長，本集團的果凍產品透過經銷商向非連鎖雜貨店及超市等傳統銷售渠道的銷售減少。報告期間內，雖然本集團透過新興中國休閒零食連鎖、OEM代工製造業務及出口業務實現銷售額增長，但此增長部份未能完全抵銷傳統銷售渠道果凍產品銷售額的下降，導致整體銷售額下降。此外，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果凍產品的銷售因競爭對手推出較低價產品造成競爭帶來負面影響，本集團銷售量及毛利相應下降。由於農曆新年（傳統銷售旺季）的時間差異，二零二五年的農曆新年日期較早於一月，而二零二六年的則於二月中旬較晚，導致兩年的農曆新年前高峰訂貨期均未能完全涵蓋於本報告期間內，從而令二零二五年的整體收入錄得下降。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量及毛利均有所下降，導致規模經濟效益減弱，從而令毛利率下跌。

儘管二零二五年果凍產品銷售下降，未達到本集團的目標，但本集團將繼續實施策略和措施，以增加銷售並提高該分部的獲利能力。



膨化產品

膨化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額約人民幣297.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1.7百萬元)，同比下降約4.7%，佔集團整體收入的32.6%(二零二四年：31.3%)。毛利約人民幣86.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6.3百萬元)，同比下降約0.4%。毛利率為29.0%(二零二四年：27.7%)，同比上升約1.3個百分點。



銷售下降主要歸因於傳統銷售渠道表現低於預期。

在報告期內，來自休閒零食連鎖的銷售有所增加。本集團還繼續擴大對其他國家的出口業務，並發展OEM業務以提高生產設施的利用率，部分抵消了傳統銷售渠道銷售下降的影響。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及銷售策略並重點拓展和上市新的產品線，以刺激銷售並提升該業務板塊的盈利能力。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持續優化其產品組合及銷售策略，並專注拓展及推出新產品線，以刺激銷售及提升該分部的盈利能力，因此，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化，毛利率有所改善。

調料產品

調料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額約人民幣62.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3.7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5.6%，佔集團整體收入的6.8%(二零二四年：7.4%)。毛利約人民幣22.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3.3%。毛利率為35.7%(二零二四年：34.7%)，同比上升約1.0個百分點。



於報告期間，銷售額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戰略調整，

聚焦主要及盈利產品，同時減少了產品類別數量。為提升該業務板塊的業績，集團還對部分產品價格、客戶和渠道進行了調整，旨在保持在這充滿挑戰的市場細分中的競爭力。因此，儘管報告期間銷售額有所下降，但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糖果及其他產品

糖果及其他產品包括糖果類產品、以「親親物語」品牌銷售的新零食產品如糖果、乾果、堅果、餅乾、烘焙以及肉乾及素食零食產品及米酒及麻糖產品。糖果及其他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額約人民幣65.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0.5百萬元)，同比下降約18.5%，佔集團整體收入的7.2%(二零二四年：8.1%)。毛利約人民幣13.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3百萬元)，同比下降約28.4%。毛利率為20.0%(二零二四年：22.7%)，同比下降約2.7個百分點。

於報告期間，銷售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對該分部產品組合進行優化，包括對部分盈利能力較低的OEM烘焙，以及於大眾糖果市場競爭加劇的糖果產品作出審慎縮減。上述優化措施有助於本集團更有效地將資源投放於毛利率較高的及自有品牌產品，但亦導致報告期間糖果及其他產品的銷售量及毛利率貢獻短期內出現一定回落。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運輸成本、市場及推廣費用及其他銷售相關開支。報告期間的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123.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8.2百萬元)，同比下降約3.4%，佔集團的總收入13.6%(二零二四年：12.9%)。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由於員工花紅及運輸成本減少，反映於報告期間銷售額及銷量的下降。整體降幅部分被市場及推廣成本開支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所抵銷，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加大於不同銷售渠道的推廣力度，以提升產品知名度。

行政費用

行政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財產和土地使用稅、公共事業及辦公室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於報告期間的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137.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0.3百萬元)，同比下降約2.2%，佔集團的總收入15.1%(二零二四年：14.1%)。同比下降主要由於計提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攤銷費用減少合計人民幣4.4百萬元，原因是本集團去年關閉了一個生產基地，且本集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已於報告期間計提完畢折舊。

經調整 EBITDA

年度(虧損)/利潤為本集團的主要業績指標，反映本集團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整體業績，並已於本報告的管理層討論中予以討論。有關經調整EBITDA的相關披露旨在為投資者提供額外的計量以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核心運營的影響，從而了解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年度(虧損)/利潤至經調整EBITDA的對賬及解釋說明：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利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241)	21,130
財務收益	(i)	(9,921)	(12,781)
財務費用(不包括其他財務費用)	(i)	8,150	7,209
所得稅	(i)	3,419	2,934
折舊	(i)	79,828	83,715
無形資產攤銷	(i)	1,742	2,253
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i)/(v)	80,977	104,460
加：享有聯營企業的投資淨虧損份額	(ii)	709	133
減：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淨收益	(iii)	(1,128)	(3,287)
經調整 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iv)/(v)	80,558	101,306

附註：

- (i) EBITDA 指未計財務收益、財務費用(不包括其他財務費用)、所得稅、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前之年度利潤／虧損。董事認為，該指標乃財務資料使用者透過剔除稅項、利息收入(財務收益)、債務成本(融資成本)以及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非現金折舊及攤銷之影響，以了解本集團運營所產生現金溢利的額外工具。EBITDA 亦可指透過扣除非營運管理決策的影響(例如稅項開支、利息收入、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的營運管理決策的財務結果，並可讓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集團在扣除取決於融資決策、稅務策略及酌情折舊時間表的開支後的實質盈利能力。
- (ii) 享有聯營企業的投資淨虧損份額及視作出售聯營企業之損失並未反映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營，並撇除該等收益或虧損將使財務資料使用者更了解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 (iii)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淨收益反映了本集團所持投資性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出租用途的廠房，不構成本集團核心業務運營的一部分，並受公允價值不時變動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之規限。董事認為，與該等收益或虧損並未反映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營，並撇除該等收益或虧損將使財務資料使用者更了解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 (iv) 本報告中有關經調整 EBITDA 的相關披露旨在透過扣除管理層認為不反映本集團核心業務的影響，為股東及投資者了解集團核心經營績效提供額外的衡量標準。
- (v)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下的績效衡量標準。該等指標並不代表且不應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淨利潤或經營現金流量。因此，該等指標不一定表示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滿足本集團的現金需求。此外，本報告中提及的 EBITDA 和經調整 EBITDA 並沒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的標準化含義，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上市發行人使用的其他類似標題的衡量標準進行比較。

戰略發展投資項目

作為本集團戰略發展規劃和業務拓展策略的一部份，本集團已投資多家與集團業務有協同作用的消費品行業企業。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沒有增加投資新項目。該等企業的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及國外生產或銷售食品飲料及酒類產品。

於報告期間，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下降約人民幣 1.7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4.7 百萬元)，本集團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損失(除稅後)約人民幣 1.3 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3.8 百萬元)。

產品開發及升級

本集團致力於開發受歡迎且自然健康、營養美味的高質量產品。本集團之產品管理中心，憑藉著專業的優秀技術人才、創新產品研發能力，加強了本集團在產品開發、包裝設計、品牌營銷推廣等創新能力。本集團同時持續於產品創新、生產設施及質量檢測設備上投入，保證新產品從開發到上市的速度和效率。

推廣及營銷

本集團將持續加強對分銷渠道及零售終端的管理，增加終端零售點數量，及拓展生產基地周邊地區的產品銷售。本集團將繼續主力推廣重點產品及聯名產品，對重點產品進行重新優化及包裝升級，更好的為品牌曝光進行加持。

本集團充分利用微信、微博、抖音、小紅書、B站等社交媒體與年輕消費群體進行有效互動，利用粉絲經濟，且通過組建私域社群大範圍進行行銷曝光，提高品牌聲量。

此外，本集團將會繼續與其部份戰略夥伴合作，共同於電商渠道、食品博覽會及展銷會上推廣本集團及其產品，以吸引新客戶。

渠道拓展

在產品升級的同時，本集團透過拓展至零食品牌店、便利店、校園店及加油站等新渠道，持續擴大其現有分銷商網路。新興中國零食品牌店的快速成長對非連鎖雜貨店、超市及便利商店等若干傳統銷售渠道的業務造成影響，是由於新興中國零食品牌店銷售的產品價格一般比傳統銷售渠道的產品終端價格更低。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通過新興休閒零食連鎖的銷售有所增長，部分彌補了傳統渠道銷售的減少。儘管新興休閒食品連鎖板塊的增長速度有所放緩，本集團將繼續通過休閒零食連鎖及其他新銷售渠道拓展分銷網路。

本集團電商業務的發展策略是減少透過電商通路銷售低毛利產品，增加毛利率較高的自產產品銷售比例，提高本集團整體盈利能力。電商業務將繼續透過線上平台及直播等渠道推廣及銷售產品，並以電商作為本集團品牌推廣及新品發佈的主要渠道。配合本集團生產基地的據點及供應鏈優勢，減低運輸成本，務求以增加本集團的整體收入及利潤為目標。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與阿里、京東、拼多多等新零售商開展合作，發展新零售渠道，本集團相信於此基礎上可進一步實現本業務的增長及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的盈利。

本集團也積極拓展了出口貿易和OEM代工製造領域。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成功開拓了國外的新客戶。憑藉卓越的工廠環境和產品質量，OEM代工業務銷售量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深耕出口和OEM代工業務，積極尋求新的市場機遇，以推動集團收入的長期穩定增長。

完善生產設施

本集團對其生產設施及設備制定了清晰的發展項目計劃。過去幾年先後完成發展建設位於中國不同地區的新生產基地包括湖北省仙桃市、湖北省孝感市、山東省濟寧市及四川省眉山市，及福建省泉州市的生產基地擴建工程。不但提升了本集團生產能力、質量及效率以滿足本集團長遠發展，並協助減低供應鏈物流成本，及為進一步拓展當地周邊地區的產品銷售作為基礎。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決定不再推進位於中國湖北省孝感市的一個建設開發項目。該專案最初計劃建設一個具有展廳功能的製造設施，以促進本集團於當地食品製造業的發展。在綜合考慮經濟環境的轉變、業務發展前景以及預期回報和盈利能力後，本集團決定終止該建設專案，並擬出售持有所述建築開發項目的本集團附屬公司孝感親親食品有限公司（「**孝感食品**」）百分之百的股權。因此，本集團在報告期間計提了人民幣6.7百萬元的在建工程一次性減值損失（二零二四年：無）。於二零二六年二月，本集團與一間最終由孝感市政府機構控制的實體訂立買賣協議，完成出售孝感食品百分之百的股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改善現有生產基地工程的總資本開支約人民幣35.7百萬元。本集團相信通過優化集團的資源，進行廠房設備升級更新以改善其生產設施、生產工藝及產品質量，以及提高生產能力及效率將會帶動企業長遠發展及未來利潤增長。

本集團就位於山東省濟寧市、湖北省仙桃市及福建省泉州市建設生產基地訂立若干建設協議，該等協議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本集團旨在通過不斷增強生產設施的自動化能力以減低勞動力成本不斷遞增的影響，在生產系統持續開展「改造設備、改進工藝及改善質量」的工作，與國外多家設備企業合作，引進具有世界先進水平的果凍及膨化產品生產線。本集團相信，高度自動化的生產過程加上技術更先進的設備將有助於本集團減低對勞動力的依賴，提升生產效率及加快產品上市時間，本集團亦持續開展節能降耗活動，持續減低產品的不良率。

本集團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健康安全的產品，一直遵守嚴格的國際生產標準，並就生產設施、品質監控及管理系統授予HALAL、SC、KOSHER、ISO14001及ISO9001認證。

未來展望及策略

本集團近年來的戰略工作，特別是繼續專注於對新產品、渠道拓展、訊息化管理系統以及新生產設施及設備的投資，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的下一章奠定了穩實基礎。

雖然市場充滿挑戰，本集團仍對未來充滿期待。本集團將持續專注於以下領域，以推動本集團業務進一步增長，從而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 通過持續的產品創新以抓住消費升級帶來的新機遇，堅持多品類及性價比高的產品策略，經營上重視提升產品品質，優化產品組合，強化重點產品的市場地位。
- 拓展銷售渠道，鞏固現有分銷網路，發展出口和OEM代工製造業務，並進一步積極開拓零食品牌店及餐飲渠道等新的市場通路，提高滲透率。
- 持續完善生產設施，改進生產工藝及產品質量，提高環保效益，邁進綠色生產，並合理利用產能，提高生產效率，以滿足本集團長期發展。
- 優化內部管理流程，加強各類軟件系統的整合，並推動人工智能及數字化轉型以提升效率。持續投資於人才培育及訊息化管理系統，以提升企業管理水平、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及核心競爭力，並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 尋找投資於具有快速發展潛力並與本集團業務產生協同作用的消費品公司的機遇，與戰略投資夥伴合作，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業務增長。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本集團淨現金狀況指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扣除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48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87.6百萬元）及銀行貸款人民幣107.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2.5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營運資金或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2.1百萬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4倍（二零二四年：1.3倍）。本集團總權益為人民幣1,20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19.9百萬元），下降約1.2%。

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淨現金狀況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15.1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80.8百萬元，其主要原因是支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新增的在建工程）款項人民幣66.0百萬元，部分被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人民幣33.2百萬元所抵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按1.30%至3.50%之年利率計息(二零二四年：按1.30%至3.60%之年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78%(二零二四年：2.71%)。此外，本集團向銀行取得總額為人民幣405.0百萬元的貿易融資額度，用於發行應付票據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其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人民幣207.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3.0百萬元)。貿易融資按0.59%至1.25%之年利率計息(二零二四年：按0.78%至1.35%之年利率計息)，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0.80%(二零二四年：1.03%)。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本集團的淨負債除以其股東權益。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現金狀況，故無列示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35.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9百萬元)。年內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中國購買新生產設備、建設光伏發電設施，以及中國境內若干工廠的在建工程項目，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對於日後之資本開支需求，本集團預期將運用內部和外部資源提供資金撥付有關需求。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仍保持穩健，以支持業務持續拓展。

承擔及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簽約但未準備資本性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9.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2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運租賃而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額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集團於年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64.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2.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作為人民幣107.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4.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抵押。

此外，本集團亦擁有人民幣207.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5.9百萬元)的短期貿易融資，該貿易融資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2百萬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質押。

人力資源及管理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大約2,200名(二零二四年：2,400名)員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福利費用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191.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8百萬元)。為改善整體盈利能力及利潤率，本集團採取節流措施以加強對開支管控，這些措施還包括簡化和優化部門架構。本集團亦透過提高生產設施的自動化水平，減少工人的使用。因此，於本年內員工成本相應下降。

集團旨在為員工營造強烈的集體感及打造超越自我的環境。集團根據多個因素招攬員工，包括彼等的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及本集團職位空缺。集團根據員工的資歷、工作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其薪酬。除薪金外，集團向員工提供各種職工福利，包括績效或貢獻獎金及餐飲津貼及無償宿舍。此外，根據本公司採用的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本集團可以向合資格員工授出購股權。

集團亦承諾持續教育及發展集團的員工，集團為員工提供各類的內部及外部教育及培訓課程，以培育員工，改善彼等的技巧及發揮彼等的潛力。

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且集團的功能貨幣是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集團與海外客戶及供應商之間買賣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本集團所持以港幣、美元及其他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及票款以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錄得以港幣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有關滙兌損失合共人民幣2.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滙兌收益合共人民幣0.7百萬元)。為減低此滙率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港元及美元的滙率風險以維持在可接受水平，於有需要時按即期滙率買賣外幣，以減低其風險。除上述披露外，由於集團專注於在中國市場上銷售及採購貨品，集團的外匯風險較為輕微。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向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02元)。以人民幣宣派的擬派末期股息擬以港幣支付(以現金支付)，其滙率以本報告日一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滙率中間價為準。倘若所需之決議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獲得通過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派發。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共持有以公司名義登記在冊的庫存股份1,320,000股。此等股份無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46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彼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日止，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投資事宜提供有關領導、指導及策略意見。自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以來，彼有逾21年食品及零食業務經驗。彼亦為連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在投資管理方面積累約24年經驗，並負責連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許先生亦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起為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恒安」，連同其附屬公司「恒安集團」）（一間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44）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恒安集團的行政總裁。

許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擔任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匯源果汁」）的非執行董事。匯源果汁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86）直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被聯交所取消上市地位。該公司主要從事果汁、果蔬汁及其他飲品的生產及銷售。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匯源果汁收到呈請於香港高等法院的清盤呈請和臨時清盤人申請。有關法律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匯源果汁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告。

許先生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二年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福建省第十一和第十二屆委員及自二零二三年起成為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今，彼為中國僑聯第四屆青年委員會常務副會長。許先生亦為福建省工商業聯合會（十一屆）副主席，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十二屆）執委、中國僑聯第十屆委員會常務委員、世界晉江青年聯誼會永遠榮譽會長、香港晉江社團總會永遠榮譽顧問、香港福建社團聯會永遠名譽主席及中國紙業商會聯席會長。

許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取得坎特伯雷肯特大學（the University of Kent at Canterbury）會計及金融及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Imperial College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Medicine）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長江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許先生為Sure Wonder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界定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黃偉樑先生，48歲，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公司發展、投資、會計及財務，及企業管治事宜。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從事審計認證。彼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起為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醫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1)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9)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為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75)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一家由許清流先生最終擁有且管理許清流先生家族投資及信託的私人集團的董事。

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得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四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吳文旭先生，54歲，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吳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之前，為本集團副總裁，負責管理及監察本集團整體生產活動、供應鏈和生產設施及設備的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擁有豐富的生產製造、技術創新及品質監控經驗。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76歲，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有關領導、指導及策略意見。自彼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以來，彼有逾17年食品及零食業務經驗。施先生為恒安集團的執行董事、主席兼創辦股東。施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獲皇城集團委任為執行董事，皇城集團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7203，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調任為皇城集團的非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銀行先生，58歲，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領導及指導。彼為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且於食品及零食生產、運營及管理方面積累逾35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先生，56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的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法律行業擁有近32年經驗。陳先生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為馮元鉞律師行的合夥人。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為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畢業於香港大學且獲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六月獲得法學專業證書。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一年六月分別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取得香港律師資格及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律師資格。彼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獲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認可為綜合調解員。

保羅希爾先生，72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保羅希爾先生於金融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保羅希爾先生為深圳市中安信業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創始人，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其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1166)的獨立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調任為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彼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起亦為恒安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期間，保羅希爾先生亦曾任恒安的董事。

保羅希爾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六月畢業於耶魯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五年六月獲得東亞研究文學碩士學位。彼還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及一九八零年六月分別取得哈佛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及哈佛大學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譚文杰女士，50歲，自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的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譚女士於人力資源管理及業務管理諮詢服務方面擁有逾29年經驗，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擔任北京和君恒成企業顧問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和君創業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北京和君」)董事及副總裁，及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期間擔任北京和君副總經理及高級合夥人。北京和君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於中國證券市場新三板上市(股票代碼：839279)。

自一九九五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譚女士出任南通冠東車燈有限公司的人力資源部經理及總監。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譚女士出任華冠通訊(江蘇)有限公司上海辦公室主任，負責人力資源管理。譚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北京和君教育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提供企業諮詢及管理培訓服務的公司)的高級合夥人，其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擔任北京和君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的高級合夥人。譚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經濟管理專業。

高級管理層

鄭俊龍先生，49歲，本集團副總裁、銷售四部總經理、戰略投資部總經理兼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兼管人力行政部，彼負責本集團戰略投資、法務、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人力管理、質量管理工作。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任職於恒安集團法監部高級法務員，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任職三棵樹塗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務經理，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任職於連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負責法律事務及協助處理投資事務。彼擁有逾25年企業法務、投資管理及行政管理經驗。鄭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取得北京師範大學法律本科文憑(網路教育)，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和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司法部聯合頒發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證書》。

孫勝利先生，48歲，本集團銷售一部總經理。彼負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售管理工作，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擔任本集團京津冀區大區總經理，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調任為營銷部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到二零一一年三月曾在安徽瑞森有限責任公司擔任過銷售部總經理。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淮南化學工程學校，市場營銷專業畢業。

羅思宜女士，40歲，本集團人力行政部總經理，彼負責人力行政部的管理，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彼曾擔任兩家汽車經銷商的總經理助理。彼擁有逾17年的人力資源管理經驗。彼畢業於廈門大學，主修工商管理專業，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和德先生，45歲，本集團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彼負責集團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事宜。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彼曾在恒安集團擔任財務經理職務。彼擁有逾24年的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經驗。林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取得集美大學自考工商管理(中小企業經營管理)本科文憑，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獲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管理會計師，隨後於二零二一年二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職銜。

陳曉龍先生，41歲，本集團數字化與流程管理部副總經理兼銷售二部總經理，彼負責集團數字化規劃與建設管理事宜。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曾在恒安集團擔任信息技術部經理職務。彼擁有逾17年的大型企業信息化建設與管理經驗。彼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工商管理專業。

企業管治守則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深明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利益相關人士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之重要性，而董事會(「**董事會**」)一直致力進行有關工作。董事會相信，高水準企業管治能為本集團奠定良好架構，紮穩根基，不單有助管理業務風險及提高透明度，亦能維持高水準問責性及保障權利相關人士之利益。

本集團已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採納企業管治政策，為本集團應用企業管治原則提供指引。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已生效之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文化與價值觀

健康的企業文化對實現本集團的願景及策略至關重要。董事會的職責為培養具有下列核心原則的企業文化，並確保本公司的願景、價值觀及業務策略與企業文化保持一致：-

1. 誠信及行為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在我們所有活動及業務中保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均須以合法、符合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行事，且所需標準及規範於所有新員工的培訓材料中明確載列，並已載入多項政策內，如本集團員工手冊(包括當中的本集團行為守則)、本集團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本公司不時進行培訓，以加強有關道德及誠信方面的必要標準。

2. 承擔

本集團認為，致力於員工發展、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多元化與可持續發展的承擔文化使員工產生一種承擔感及對本集團使命的情感投入，為打造強大、高效的員工隊伍奠定基調，從而可吸引、培養並挽留最優秀的人才，交付最優質的工作。此外，本公司於業務發展及管理方面的策略為實現長期、穩定及可持續增長，同時從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進行適當考慮。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為確保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證券**」)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證券守則，董事於買賣任何證券前，須書面通知董事會主席(「**主席**」)，並須取得主席之書面確認。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包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以及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表現。管理團隊就本集團日常管理獲董事會委派權力及職責。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所委派之職能及工作。董事會特別委派管理層處理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1)編製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公告以供董事會於刊發前審批；(2)執行充足之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及(3)遵守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及規例。董事會亦負責釐定適用於本公司情況的合適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現有流程及程序到位並可達致本公司企業管治方針。

董事會一直在本集團業務需要及目標與行使獨立判斷所適用之技巧與經驗之間維持必要之平衡。各董事均具備不同專業資格、經驗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為有效管理本公司作出貢獻，並能互相制衡，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之利益。因此，董事會相信，現有董事會之組成符合本集團在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方面維持平衡之企業管治要求，以及符合持續發展及管理業務。

董事會現時包括8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即許清流先生(主席)、黃偉樑先生(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吳文旭先生(行政總裁)；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施文博先生及吳銀行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耀輝先生、羅希爾先生及譚文杰女士。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至1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內。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整體策略及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年內，董事會舉行四次定期會議，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節。

每年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均提早作出安排，以盡可能安排更多董事出席。所有董事獲准在議程提出討論事項。公司秘書協助主席準備會議議程，以符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定。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一般於董事會會議的擬定日期前至少三日向董事寄發。每份董事會會議記錄初稿，會於提呈下一次董事會會議以獲批准前，送交董事傳閱，以供彼等討論。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存檔，而會議記錄亦可於董事提出合理通知後並在合理時間內公開查閱。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為董事會成員之董事，其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除載於本年報第16至18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所披露外，董事彼此之間並無任何重大財務、業務或其他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已清晰區分，以確保其獨立性且能互相制衡。主席專注於業務策略及本公司之方向、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能正確及有效地運作。行政總裁須向董事會負責，全面執行本公司策略及日常務營運。

許清流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起擔任主席。吳文旭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並未由同一人擔任。

非執行董事

被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新增為現有董事會成員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期均以其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止，符合資格可重選連任。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並沒有特定任期期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全部均可由任何一方提前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身份確認函。

董事會通過提名委員會已審閱及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彼等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此外，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知悉已發生任何事項，致使其相信任何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受損。

董事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機制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的獨立性對良好的企業管治至關重要。董事會已建立一項機制，使董事能夠在行使董事職責時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以作決策，以確保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這是有效董事會的關鍵。

根據該項機制，在本公司執行董事事先批准(不得無理拒絕或延遲批准)的情況下，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在必要時向獨立於本公司的顧問尋求獨立的法律、財務或其他專業意見，以使他們能夠有效地履行其對本公司事務或受託或其他職責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如董事會正在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批准(不得無理拒絕或延遲批准)。

董事會將每年對該機制進行檢討，以確保該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時，均可獲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此外，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的最新資訊，以及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法律、規則及條例的最新發展，以協助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責任。

於本年度，各董事通過參加以下主題的座談會／研討會／閱讀資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其知識和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行業相關、 監管發展及其他相關主題培訓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	✓
黃偉樑先生	✓
吳文旭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	✓
吳火爐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退任)	✓
吳銀行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先生	✓
保羅希爾先生	✓
譚文杰女士	✓

董事會成員及員工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董事會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層面日益多元化乃本公司達致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

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才能、技能、經驗、獨立性、性別及知識。本公司亦將不時考慮其本身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8位董事組成，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助嚴格檢討及監控管理程序。不論在年齡、專業經驗、技能、性別及知識方面，董事會亦由相當多元化的成員組成。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執行情況以確保其有效性。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經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組成後，提名委員會認為已符合該政策的要求並已有效執行，而該政策的實施並不設有可計量的目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採納並自二零二五年七月起實施員工多元化政策，旨在促進多元共融的工作環境，重視員工的不同背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級管理層的女性比例為20%（二零二四年：20%），整體員工的男女比例為58:42（二零二四年：59:41）。除性別外，本集團的多元化亦涵蓋種族、民族、殘疾、社會流動性及年齡等方面。本集團將通過包容的招聘措施及員工培訓計劃，持續加強相關工作。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而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獲授權動用本公司資金，以取得來自外聘法律顧問、會計師、調查服務之意見或其他專業意見。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情已於該職權範圍中列出，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保羅希爾先生、陳耀輝先生及譚文杰女士組成。保羅希爾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審閱中期及全年業績然後向董事會提交該業績，並監察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與核數師一起審閱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體系。審核委員會各委員之出席率載列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節。

審核委員會亦已討論並檢討內部和外部審計計劃及由外聘核數師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審計準則》項下新訂及經修訂核數師報告準則釐定的關鍵審計事項。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而薪酬委員會全部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情已於該職權範圍中列出，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有薪酬方面的適當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按績效發放薪酬或其他實物福利的可行性。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保羅希爾先生、陳耀輝先生及譚文杰女士組成。保羅希爾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檢討薪酬政策和結構，以及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及表現花紅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亦於年內審閱並建議董事續簽的服務合同及委任書。薪酬委員會各委員之出席率載列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節。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與股份計劃有關的重大事項經由薪酬委員會審閱和／或向董事會作建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董事薪酬及其他薪酬有關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非為董事的高層管理人員之成員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港元 1,000,000 內	5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考慮續聘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並就上述事項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詳情已於該職權範圍中列出，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輝先生、保羅希爾先生及譚文杰女士以及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許清流先生組成。許清流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已採納以提名董事的提名政策，政策內容其中包括甄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就物色及甄選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職務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經驗、獨立性、時間付出及其他為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必要相關準則（如適用），繼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根據該提名政策，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聘董事，提名委員會應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審議批准。提名委員會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參選或連任候選人時，應當向董事會提出提名，供董事會審議並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建議參選或連任候選人。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以檢討提名政策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檢討和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根據提名政策重選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合，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具備專業知識及獨立身份，有助履行董事會職能及責任。

提名委員會各委員之出席率載列於本年報「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節。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個別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股東週年大會	於任期內出席／開會次數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	1/1	4/4	-	-	2/2
黃偉樑先生	1/1	4/4	2/2 ^{註(1)}	2/2 ^{註(1)}	2/2 ^{註(1)}
吳文旭先生	1/1	4/4	-	-	-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	0/1	4/4	-	-	-
吳火爐先生 ^{註(2)}	0/1	1/1	-	-	-
吳銀行先生	0/1	4/4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先生	1/1	4/4	2/2	2/2	2/2
保羅希爾先生	0/1	4/4	2/2	2/2	2/2
譚文杰女士	0/1	4/4	2/2	2/2	2/2

註：

- (1) 作為會議的秘書
- (2) 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起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問責及核數

董事會負責監督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採用合適會計政策，貫徹應用與其業務及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確保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力求平衡、清晰及全面評估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本公司之中期及全年業績已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分別在有關期間結束後兩個月及三個月之限期內適時公告。

董事已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所有資料及陳述。核數師職責的說明已載列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內，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財務報表	1,050
其他非審核服務	
– 中期審閱服務	250
– 稅務諮詢服務	48
合共	1,348

本公司認為，提供非審核服務不會損害核數師的客觀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設計及執行內部監控系統之全面責任，包括本公司財務申報、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並持續監察該等系統之成效。董事會已向本公司管理層委派該等職責。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層已確立既定程序，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

審核委員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閱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與本集團ESG表現及報告有關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年內，本公司的內部審核部已審閱其內部監控程序，並就改善現有內部監控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會計系統已經到位，並且有效運作。

董事會信納，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並屬合理地有效及足夠。

風險管理框架

1. 各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管理其業務內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與ESG相的重大風險），確保已為有效風險管理實施適當內部監控 – 於年度業務規劃過程中識別及評估主要風險，並制訂行動計劃管理該等風險；
2. 管理層負責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 – 與各業務單位進行定期會議，確保已妥善管理主要風險及已識別新發現或正在變化之風險；及
3. 董事會負責檢討及核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有效及充足程度 – 審閱年度內部審核報告及考慮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

風險管理框架(連同內部監控)確保不同業務單位之相關風險在本集團之風險偏向內得到有效控制。

舉報政策

董事會採納舉報政策(「**舉報政策**」)。舉報政策旨在(i)於整個集團培養合規、道德行為及良好企業管治；及(ii)宣傳道德行為的重要性及鼓勵舉報行為不當、非法及不道德行為。

根據舉報政策所接獲的投訴的性質、狀況及處理結果須向審核委員會主席或本集團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匯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現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舉報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反貪污政策

董事會採納反貪污政策(「**反貪污政策**」)。本集團致力在經營業務方面達致最高誠信及道德行為標準。反貪污政策構成本集團企業管治框架的一部分。反貪污政策載列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必須遵守以打擊貪污的具體行為指引。這表明本集團對踐行合乎道德的商業行為以及遵守適用於其本地及海外業務的反貪污法律及法規的承諾。為貫徹此承諾及確保本集團常規的透明度，本集團制定反貪污政策，作為本集團所有僱員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第三方的行為指引。

反貪污政策會定期檢討及更新，以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行業最佳常規。

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致力貫徹執行及時，準確及充足地詳細披露本集團之重大消息。本公司已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當中載有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之責任，指引及程序。在該等指引及程序之基礎下，本集團已設有管理監控，確保可即時識別、評估及提交潛在內幕消息以供董事會決定是否需要作出披露。

公司秘書

黃偉樑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具有足夠的工作經驗，能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責。黃先生須向本公司主席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回顧年度內，黃先生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經合併及修訂）（「公司法」），合共持有不少於佔投票權十分之一（10%）（以每股股份有一票為基準）的本公司股份，並附有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登記股東（「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可向本公司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主要營業地點」）遞呈書面請求書，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主要營業地點的現址為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6樓2601室。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須於請求書中列明股東特別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及將新增至會議議程的決議案，而有關請求書須由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簽署。

股份登記處將核實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於其請求書中列明的詳情。經股份登記處確認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之請求書為合乎程序後，公司秘書將立即安排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所有相關法定及規管要求，向所有已登記股東發出足夠時間之通知。反之，倘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獲核實為不合乎程序，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將獲告知此結果，並因此不會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遞交請求書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或彼等當中的任何人士（佔彼等全部投票權總數的一半以上）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就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遞交原有請求書當日起計另加二十一（21）日內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就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應盡可能以本公司召開該大會之相似方式進行。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本公司細則或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一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股東亦可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聯絡詳情如下）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呈供股東於股東大會考慮的議案，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直接提問：—

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6樓2601室

股東查詢

股東可就其所持股份，向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查詢，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致電其客戶服務熱線(852) 2980 1333。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採納一項股息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就宣派、派付或分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時擬應用的原則及指引。

本公司股息的宣派，建議及派付須經董事會批准，視乎營運業績，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未來前景及資本要求，以及董事可能會不時考慮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而定。本公司將來的任何股息宣派，推薦及派付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反映歷史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沒有任何預定的派息率。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目標乃確保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可方便、平等和及時地獲得本公司無任何偏見及可理解的資料。

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

- (i) 企業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均以印刷形式刊發，同時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qinqin 可供瀏覽；
- (ii) 定期作出公佈，並將公佈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 (iii) 於本公司網站提供公司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觀點；及
- (v)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的服務。

年內，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對上述政策感到滿意，並認為採用上述多種溝通途徑與股東的整體溝通有效。

本公司繼續促進與投資者的關係，並加強與現有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歡迎投資者、持份者及公眾人士提供意見。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作出的查詢可郵寄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變更。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

關於本報告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和諧企業，打造具有可持續發展的業務模式，並不斷推動企業的節能減排；持續奉獻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滿足客戶需求；並通過實際行動，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追求企業與員工、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共同成長。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要求，本公司編製了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本報告會就環境、產品、員工和社區四方面闡述本公司的政策及成果，以提升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責任感、意識及承諾。

由於本集團超過90%收益及業務都是在中國大陸境內發生，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中國經營製造果凍、膨化、調料、米酒等四大主營業務板塊的8家生產公司主要業務資料，披露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表現。

本報告的披露資料依據重要、量化、平衡、一致性的彙報原則，對不適應於本集團的披露規則進行了解釋，符合「不遵守就解釋」的披露要求。本報告除環境層面的信息以本集團的8家生產公司為重點進行披露，其餘信息均以本集團層面進行披露。

ESG 管理

1、 ESG 策略

企業責任競爭力的提升需要健全的ESG管理體系作為保障。本集團不斷深化ESG責任理念與經營戰略的互相融合，完善ESG責任管理體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支持本集團對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作的承諾，並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彙報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每年一次對集團的ESG表現進行審閱，並審批集團的年度ESG報告。

本集團的管理層負責執行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向董事會彙報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提供有關ESG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本集團成立了由主要部門構成的ESG工作小組，負責本集團ESG專案推進和日常管理工作，建立健全ESG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積極協助管理層橫向協調，使各職能部門貫徹實行各政策及互相交流，有效地提供相關的數據和信息。因應所收集的ESG數據和信息，編撰報告及作出培訓指導。

2、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及投資者、政府及監管機構、經銷商及消費者、供應商及承包商、員工、社區和環境。本集團致力保持與各持份者的溝通，真實瞭解他們的意見和期望，通過有效及多元化的溝通渠道，協助本集團持續完善、提升企業綜合管理能力和水平，保障持份者需求。本集團已識別持份者如下：

相關方	共同目標	溝通與回應渠道	溝通頻率
股東及投資者	投資回報穩健增值	— 股東大會	一年多次
	資產保值增值	— 企業年報及公告	
	開拓新市場與新機會	— 投資者會議	
	防範經營風險	— 投資者關係活動及網站	
	保證知情權		
政府及監管機構	食品安全	— 監督檢查	一年多次
	綠色生產	— 主動納稅	
	合規運營	— 政策諮詢、會議交流及情況通報	
	依法納稅		
經銷商及消費者	提供多元化及美味優質的產品	— 企業微信、微博、公眾號	每天
	食品安全	— 企業官網	
	持續產品創新	— 企業服務熱線	
	創造互利共贏	— 產品訂貨會	
	提供完善的客戶服務及溝通渠道		
供應商及承包商	公開公平公正	— 供應商評估	一年多次
	長期合作發展	— 實地考察	
	食品安全	— 日常交流	

相關方	共同目標	溝通與回應渠道	溝通頻率
員工	保障員工的權益與權力	— 工會	不定期
	職業的健康與安全	— 總裁郵箱	
	平等就業	— 員工培訓	
	促進職業發展和培訓	— 員工活動	
	搭建成長平台及多元發展	— 員工面談	
	工作與生活平衡		
環境	生態環境保護	— 政府監督機構檢測	不定期
	綠色低碳	— 第三方檢測機構檢測	
社區	促進就業	— 提供就業崗位	一年多次
	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 推動地方經濟發展	
		— 改善當地基礎設施建設	
		— 扶貧攻堅	
		— 公益慈善	
		— 志願服務	

3、 實質性評估

在持份者溝通的基礎上，本集團根據《ESG 報告指引》及公司重點、行業特點和社會責任標準，對實質性議題及相關議題進行識別和重要性評估，確立了以下各議題對於集團的重要性，並在報告中進行了不同程度的披露和回應。

實質性評估結果



環境保護

本集團堅持綠色和低碳的發展理念，將環境保護和企業發展融為一體。我們嚴格遵循國家有關環保法律法規，切實加大污染物治理力度，進一步削減污染物排放總量，最大限度的降低生產和經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實行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雙增長。我們在環境保護方面投入資源，使各項環保和能耗指標都符合國家標準，努力實現生產運營過程中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和無害化目標。本集團一方面關注並嚴格遵守環境領域法律法規；另一方面，積極推廣新技術、新工藝，通過降低廢水廢氣排放，少耗水、少耗電、少排放、少耗資源的行動來保護和改善環境，切實將綠色環保融入到各個環節。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持續加大各生產基地的環保設備建設的投入，並積極佈局光伏發電環保新能源項目。年內，集團六個基地已全面建設光伏發電專案，光伏發電作為清潔、可再生的能源，光伏電投用提高本公司環保效能及符合國家標準，實現生產運營過程中提高資源使用效率和無害化目標。光伏電對於本公司減少環境污染、實現可持續發展有著重要的意義。

所有生產基地項目均已嚴格按照國家《環境保護法》的規定，所有防治污染的設施已符合經批准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的要求並已完成網上公示及備案，採用國內成熟、可靠處理排放物及廢水的工藝，確保達標排放。本集團亦針對公司各基地環保設施系統運行過程，制定了污染物管理辦法、污染物排放內控指標，明確各生產基地控制指標，確保達標排放的同時，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及運行成本。

1、廢氣廢水

本集團的主要排放物來源於生產運營過程中的燃燒化石燃料所造成的廢氣排放、產品生產過程中各類工藝排放廢水以及運輸中出現的粉塵顆粒排放。就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污染物，本集團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規定，不斷改進生產工藝技術和改良設備，在污染物的產生和排放階段採取有效措施，務求在生產和保護環境中取得平衡，減少在生產過程所產生的廢水、廢氣、溫室氣體、有害及無害固體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各生產基地所產生的SO₂、NO_x等廢氣氣體排放均符合《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並通過排氣筒有組織排放，盡量減低對周圍環境所帶來的影響。自二零二四年起，各生產基地於生產過程中已沒有採用煤及柴油，使用相對較為潔淨的天然氣或外購蒸汽並採用集中供熱方式用於生產，大大降低對石化產品的依賴，從源頭杜絕廢氣的排放。對於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油煙，會通過使用靜電式油煙處理設備，能有效減少廢氣及污染物以達致符合國家排放標準。

本集團的廢水排放主要是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生產廢水及生活廢水，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及確保污水排放指標均達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污水綜合排放標準》中限制要求，所有生產基地建有污水處理系統，污水經過處理後才達標排放。自二零二四年起，各生產基地均配備處理污水設施，盡最大程度減少污染物排放。針對廢水處理所產生的硫化氫、沼氣等惡臭氣體，部份生產基地已採用目前最成熟和最高性能的氟碳纖維膜收集罩密封式收集惡臭氣體，並通過噴淋及活性炭吸附方式處理，減少惡臭氣體對附近環境的影響。

(1) 污染物管理、監督

本集團下屬生產基地污水處理站均配置專業污水管理人員，負責對廠區廢水、廢氣、廢渣處理設施專職管理，確保各項污染物排放達到國家法律法規要求。各生產基地污水處理站除了由生產基地環保負責人對各項環境指標的日常管理外，集團環保工程師每半年下派到各生產基地技術指導、監督管理各項環保任務落實情況，貫徹落實集團環保工作。同時本集團也高度重視環保人員的環境管理與技術的培訓，致力提升並保持環保人員的專業素質。

本年內，十月份，集團委託方圓標誌認證集團福建公司對本集團子公司福建親親股份有限公司，泉州親親食品有限公司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進行審核，審核了體系文件規範性、時效性、可行性及現場檢查環保設施、環保措施落實情況。十二月份，集團組織各生產基地環保人員利用飛書內部環保管理群線上方式開展環境保護法、危險廢物污染控制視頻解讀培訓，旨在要求各基地環保專業技術人員知法、懂法、用法。

本年度集團對各生產基地開展非事前通知的現場檢查（「飛行檢查」），現場存在環保隱患問題限期整改，本次飛行檢查涵蓋環保手續辦理情況、環保設施檢查，污染物達標情況、廠區管網配套、環保資訊公開等檢查項各基地各項環保手續都完備齊全，各項污染物達標排放，全年零環境安全事故發生、無環保預警事件發生目標。

(2) 污染物達標排放

本集團嚴格按照國家環保法規要求，就排放污染物、污水進行線上即時監測，並對異常情況及時作出應對和整改，確保能夠穩定達標排放。為保證線上監控資料的準確性，會定期委託具備環境檢測資格的第三方機構，對廠區各項污染物進行監測主要包括廢水和惡臭氣體，並發出檢測報告，相關數據會於環保監控平台上公佈。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主要排放物的情況如下：

排放物	具體排放物	排放量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廢氣	NOx(氮氧化物)	0.50	0.55	噸
	SO2(二氧化硫)	0.0027	0.0030	噸
	粉塵顆粒	0.0003	0.0005	噸
廢水	COD(化學需氧量)	104.2	102.72	噸
	NH3-N(氨氮)	10.40	10.27	噸
	廢水量	694,703.0	684,806.0	立方米
廢水排放量		單位	廢水排放密度	密度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694,703.0 684,806.0		立方米	8.58 7.57	立方米／噸產品

2、溫室氣體

本集團主要的溫室氣體排放源於生產過程的能源消耗，包括：天然氣、電、蒸氣。我們嚴格遵守《「十三五」控制溫室氣體排放工作方案》的相關規定，本集團致力於提高設備能源利用效率，減少能源消耗，使用清潔能源，對產品進行精細化管理等，以達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目的。基於集團業務性質，其中大氣體排放為溫室氣體、二氧化硫及粉塵主要源自使用由化石燃料轉化的電力及燃料；集團溫室氣體核算範疇主要涵蓋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資料依據聯交所《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進行核算；溫室氣體範圍一：涵蓋由集團運營直接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範圍二：來自集團內部消耗電力、熱能及蒸汽所引致的「間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範圍三：來自集團上下遊供應鏈活動，涵蓋共十五個類別。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排放密度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範圍一	6,955.62	7,585.86	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 ₂ e)
範圍二	26,032.62	30,656.98	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 ₂ e)
範圍三**	349,878.14	-***	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及範圍二)	32,988.24	38,242.84	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 ₂ e)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圍一及範圍二)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32,988.24	38,242.84	0.41	0.42
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 ₂ e)		tCO ₂ e/噸產品	

* 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依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中的《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

** 範圍三：指本集團上下遊活動中產生的其他間接排放。目前，集團依據可獲取的數據披露部分範圍三類別，並將隨著相關方法學的發展逐步擴大涵蓋範圍。主要排放來源來自上下遊運輸活動，反映了因原材料供應商及產品市場地域分佈廣泛而導致的供應鏈運輸密集特性。該等排放以基於距離的方法計算，並將在供應商特定數據可得後進一步優化。

*** 二零二四年的範圍三排放數據尚未系統性收集。集團將隨著數據收集流程的完善，持續推進範圍三排放的報告工作。

3、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嚴格《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的要求，對產生的危險廢棄物根據《危險廢物轉移管理辦法》分類收集和集中儲存後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進行無害化處理，達到不損害人體健康的標準，從源頭上減少對環境的二次污染。

二零二五年，集團所有生產基地均按照法規要求設立可回收生產廢棄物存放庫、生活垃圾中轉庫、危化品倉庫、危廢物倉庫等，將可回收生產廢棄物資源重新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廢棄物則合理分類，貯存、無害化處置。

關於無害廢棄物，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的規定，對廢棄物進行無害化處理和分類收集，無害廢棄物由相關資質公司回收重複利用。各生產基地不斷推進廢棄物資源化處置，從固體廢物中回收有用組分和能源，減少資源消耗。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廢棄物排放量及排放密度如下：

廢棄物排放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有害廢棄物排放總量	升	258.5	434.3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升／噸產品	0.003	0.005
無害廢棄物排放總量	噸	1,634.89	1,741.28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噸／噸產品	0.020	0.019

備註：(1) 有害廢棄物包括油墨、清洗劑等

(2) 無害廢棄物主要指：塑膠、污泥、廢紙、生產廢料等

二零二五年所有生產基地持續實施措施，升級生產設備，對現有生產工藝線進行整合及優化，並投資環保設施，務求提高環保效能及符合國家標準。

由於本集團總體產量有所下降，能源消耗相應減少，從而使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總量較上年同期下降。廢棄物排放量亦顯著減少。今年是本集團首次披露範圍三排放數據，這部分排放反映了價值鏈活動，包括供應鏈的上下遊運輸活動。本集團將在未來報告期繼續提升範圍三數據的收集方法。

污染物排放及廢棄物排放分析

廢氣排放總量、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密度均同比下降，主要由於產品產量減少，能源消耗減少。

廢水排放總量和排放密度同比上升，這是由於客戶對產品品類要求提高，導致生產品項產線切換頻繁，額外清洗週期增多。

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排放總量同比下降，主要得益於產量降低、持續採用UV激光打碼機替代使用油墨，以及塑料盒紙張回收率的提高。

未來幾年，集團將繼續改善生產工藝和設備效率，精簡SKU並聚焦核心產品，進一步降低排放和廢棄密度。

4、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於在產品全生命週期（研發、生產、退市）過程中，盡可能的充分循環利用資源，不斷追求實現節能減排。

(1)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是生產過程的天然氣、電、蒸氣的消耗。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持續改善能源績效。

根據《親親公司生產持續改善管理辦法》，每年集團生產持續改善委員會會對各基地提報優秀改善提案進行評選，並對獲獎優秀改善提案給予於獎勵通告，集團鼓勵全體員工積極參與持續改善活動，透過不斷改進、完善各項生產工藝、設備，有效的減少能源浪費，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品質、增效生產效益和效率，促進集團運營管理水準和效益提升。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能源總耗量如下：

能源	能源類別	用量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能源	天然氣	2,711,114.00	2,954,286.00	Nm ³
間接能源	外購電	30,748,834.19	38,882,993.20	千瓦時 (kWh)
	外購蒸汽	67,736.77	67,675.69	噸
能源能耗量		耗能密度		密度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77,580.33	88,808.78	0.96	0.98	兆瓦時 (MWh) / 噸產品

(2) 水資源消耗

本集團的水消耗主要是生產和生活用水，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持續進行節水技術的評估和應用，以降低用水量。集團的用水來自有關地方政府控制的供水公司供應的自來水。由於供水是受中國政府監管的公共事業，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遭遇重大短缺。在應用於產品生產之前，本集團按照行業標準對供水進行處理。為監察水質，在生產基地各個地點使用的水均經過品質檢測。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水資源總耗量如下：

耗水量		單位	耗水密度		密度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788,631	829,742	噸	9.74	9.17	噸 / 噸產品

能源及水資源的耗量分析：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總耗水量同比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用水產品(果凍及布丁產品)產量減少。然而，耗水密度同比去年有所上升，主要因集團生產品項產線切換頻次增加及額外清洗頻次增多。

集團能源總能耗量及耗能密度同比下降，反映出產品產量降低，從而減少了生產過程中耗用的天然氣、電能和蒸汽。本集團亦採用光伏發電系統，從而降低能源消耗。

本集團將繼續發掘運營中提高能源效益和用水效益的機會。持續舉措包括優化生產佈局，加強設備維護實踐，推進光伏發電項目，以及升級生產設備以減少能源和水消耗。這些努力體現了本集團致力於在未來幾年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並減少環境影響的承諾。

5、 原材料耗用

在原材料耗用方面，為減少浪費，本集團針對包裝材料及原材料的消耗制定了各單位、各單品的耗用標準，對關鍵的指標進行月度、年度考核，並根據考核的情況進行獎懲，材料耗用超標與否直接與各崗位人員薪資掛鉤。該項政策用績效工具引領各崗位員工主動關心材料耗用，有效減少邊角料的排放。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及每生產單位用量如下：

包裝材料類型	包裝材料用量		物耗量單位	包裝材料密度		密度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塑膠類	6,253.31	6,833.04	噸	0.08	0.08	噸／噸成品
紙類	8,856.12	9,670.07	噸	0.11	0.11	噸／噸成品

原材料耗用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塑膠類消耗量同比下降，而耗用密度保持穩定。這主要由於果凍和布丁類產品的銷售下降，這些產品通常使用塑料包裝和塑膠勺子。紙類消耗量也同比減少，而耗用密度不變，主要由於膨化食品的產量減少及包裝規格的演變。

未來幾年，本集團將繼續探索通過設備優化、工藝改進以及擴大UV激光打碼以減少打碼耗材、降低包裝次品率、優化紙箱規格以匹配生產需求等舉措來減少包裝材料消耗的機會。這些努力體現了本集團致力於提高資源效率並最小化包裝廢棄物的承諾。

6. 環境與天然資源

本集團認識到其生產活動與環境及自然資源相互作用。我們致力於通過在所有業務運營中遵守節能減排政策來最小化這些影響。

我們的方法將環境考慮融入產品全生命周期，從原材料採購到生產和銷售，並持續開發「綠色設計」和「綠色產品」。這包括投資清潔生產技術，例如在多個生產基地實施的光伏發電項目，以及持續努力提高資源效率。

本集團認為良好的環境管理對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通過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並通過減少排放物、廢水及廢棄物的舉措，致力於保障商業利益並同時與自然環境建立和諧關係。

未來幾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環境管理實踐，並探索進一步減少環境足跡的機會。

7. 氣候適應性

治理

董事會有全面責任監督集團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管理。這一監督通過本集團既定的ESG治理框架行使，如ESG策略部分所述。董事會每年審查氣候相關問題，包括減排舉措的進展以及光伏發電項目等緩解措施的實施。ESG工作小組通過跨部門協調氣候相關活動並報告績效來支持董事會。

策略

氣候變化對本集團業務構成風險和機會。作為食品生產公司，本集團高度依賴天然農產品作為關鍵原材料，其產量和品質直接受氣候條件影響。全球氣溫上升、降雨模式變化以及熱浪和乾旱等極端天氣事件頻率增加，可能對作物健康和生產力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影響作物的生長週期。這些變化可能導致作物產量減少、品質波動和價格上漲，進而增加採購成本，並對本集團的生產、銷售和新產品開發構成潛在風險。

此外，全球溫室氣體減排政策和監管要求的收緊已提高行業合規成本和競爭壓力。本集團充分認識到這些挑戰，並致力於通過可持續發展策略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會，確保業務增長與生態保護之間的平衡。

在短期至中期，本集團預計將繼續投資運營效率和清潔技術。從長遠來看，積極管理氣候問題預計將有助於提升企業聲譽、加強利益相關者關係，並提升融資渠道的可行性。

下表總結了已識別的關鍵氣候相關風險以及本集團的管理方法：

氣候相關風險描述	時間範圍	財務影響	管理風險採取的措施
物理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極端天氣事件(洪水、乾旱、熱浪)頻率增加，擾亂原材料供應鏈 	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購成本增加;潛在生產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多元化採購地點;維持戰略性庫存緩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氣溫上升和降雨模式變化影響作物產量和品質 	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材料成本上升;潛在需要產品配方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監測農業趨勢;探索替代性原料來源
轉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引入更嚴格的碳定價或排放法規 	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成本增加;潛在升級改造資本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節能設備;擴大可再生能源(光伏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偏好轉向低碳產品 	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未能滿足預期，潛在市場份額流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新具有健康和可持續性屬性的產品;增強 ESG 透明度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使用關鍵指標來衡量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包括範圍一、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以及今年首次披露的範圍三排放。這些排放的詳細資訊在本報告第二節（溫室氣體）中列出。

本集團認識到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關鍵重要性，並將其置於可持續發展的核心戰略。通過持續改進生產流程、提升能源效率以及增加採用可再生能源，本集團旨在實現其長期減排目標。今年是本集團首次披露範圍三排放資料，並建立了定期披露機制，以確保透明度和可持續運營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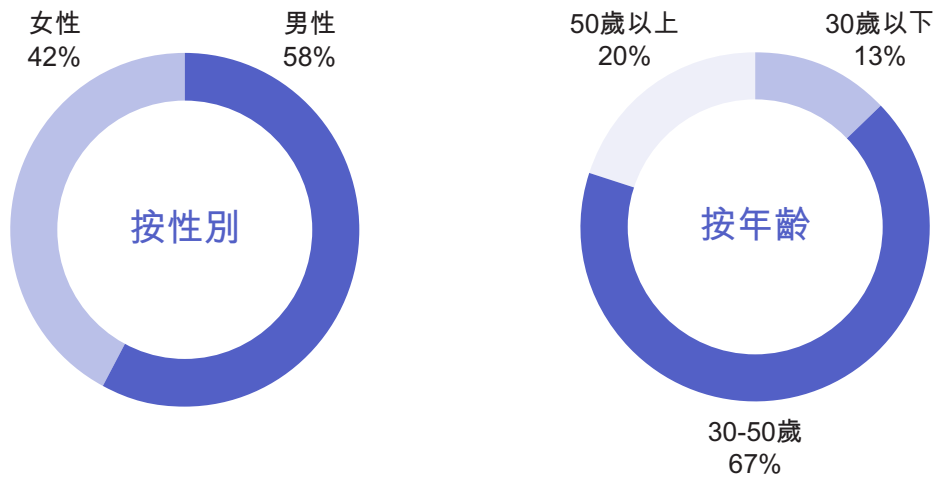
未來幾年，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應對氣候變化挑戰，加強企業韌性並確保長期可持續發展。

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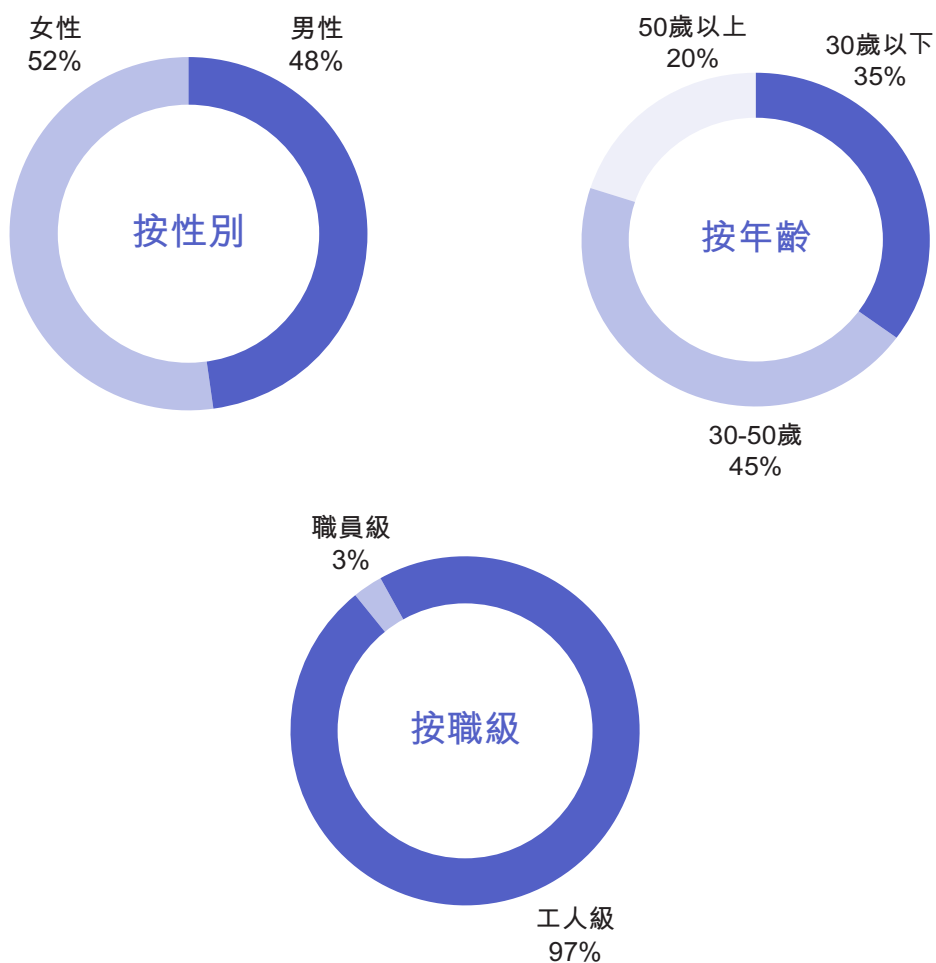
1、僱傭

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遵守並不斷完善人事管理制度，構建有效的員工保障體系，切實保護員工合法權益，積極構建和諧勞動關係。本集團制定了《親親公司人事管理制度》，集團內部有不同民族、性別、年齡和宗教信仰的僱員，並堅守公平、公正、公開的用人原則，以確保所有僱員都能夠享有平等的機會和公平的待遇。根據《親親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通過建立與崗位、業績和能力相配套的薪酬管理體系，激勵員工自覺學習、努力工作，提升崗位技能和綜合素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約2,200名員工。下圖以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架構：



於報告期末，按年流失率達26%。下圖以性別，年齡及職級劃分的流失員工分析圖：



#職員級包括辦公室職員及各級管理人員

(1) 公平就業

本集團員工薪酬在不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下，結合同職人的責任、能力、知識、經驗等因素，根據其崗位的職級職等從相應的薪資標準表中確定對應的薪資等級區間，同時考慮薪資的內部平衡和績效表現，公平公正的體現員工的價值回報。除薪金外，集團向員工提供各種職工福利，包括績效、貢獻獎金、其他津貼如：高溫補貼、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節日福利、職員級以上人員探親路費報銷、員工宿舍、外租房補助等。此外，根據本集團採用的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本集團可以向合資格員工授出購股權。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相關規定，不隨意解聘員工，明確勞動合同雙方當事人的權利和義務，保護勞動者的合法權益，構建和發展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本集團按明確規定招聘的公開公平原則，反對各種歧視，招聘過程中只針對應聘者的個人能力進行評估，招聘優秀人才不論種族、膚色、性別、年齡和宗教信仰，所有僱員與職位申請人均享有平等機會和獲得公平待遇。董事會、各部門及職位級別都配以不同性別的員工。多元化人才理念有助於增強集團實力，帶來不同的人才和技能，所有僱員對集團所作出的貢獻都是一視同仁。

(2) 工時與假期

本集團員工的工作時數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保障員工的休息時間，使員工的工作和生活得到平衡。每逢元旦、春節、清明節、國際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國慶日和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法定節假日，依法安排勞動者休假，提高員工幸福感。

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除了國家政策制度外，也制定了內部《親親公司安全管理制度》及《生產運營部安全工作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以保證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內部設立了各級安全生產工作組，進一步的夯實基礎性管理工作，保證安全生產。集團定期組織僱員培訓安全生產守則，為僱員購買合適的防護用品和工作用具，在工作場所懸掛醒目安全警示標語、標識，時刻提醒僱員注意安全隱患。本集團每年安排僱員進行健康體檢，保障每位員工的身體健康。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均沒有發生任何因工死亡個案。

(1) 安全生產

本集團通過安全培訓強化全員安全防範意識和自我保護能力，根據各崗位的工作需要，定期發放各種勞保用品，並監督、教育其正確佩戴、使用，確定部門安全生產責任人，落實各項安全教育、培訓、宣傳工作，定期組織相關人員對工作場所進行安全大檢查及時發現安全問題消除隱患；定期與消防部門開展消防演練培訓；對產生粉塵、廢氣的設施安裝排塵、排氣裝置；對噪音超目標設備優先考慮消除或降低噪音源，其次考慮控制雜訊的傳播，最後考慮佩戴防護用品；本集團積極改進車間設備，並通過精益生產，改善員工工作環境。

(2) 職業安全

本集團定期對一線員工進行職業健康檢查，同時每年會為職員級以上人員舉行一次體檢並建立職業健康管理檔案，保障每位元員工的身心健康，讓員工在工作的同時，注重自己的身體健康。集團嚴格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職業健康檢查管理辦法》規定，每年定期組織上崗前、在崗期間和離崗時的職業健康檢查，聯絡外部醫療資源，進行包括健康講座、義診等一系列活動，進一步提高員工職業健康意識。集團時刻關注每位員工健康狀況、工作環境，關愛員工在集團日常活動。

(3) 危險源辨別及控制措施

本集團對現有工作場所中存在的危險因素進行識別和風險評價，確定必要的控制措施以消除和降低風險，實現系統的安全。對於潛在的緊急情況（如火災、易燃品洩漏、颱風、意外傷害等），各生產基地制定了《親親公司環境事件應急預案》，預案詳細列明集團內部可能的突發性環境事件及存在風險源並做了相應應急準備與回應控制程序，按應急程序進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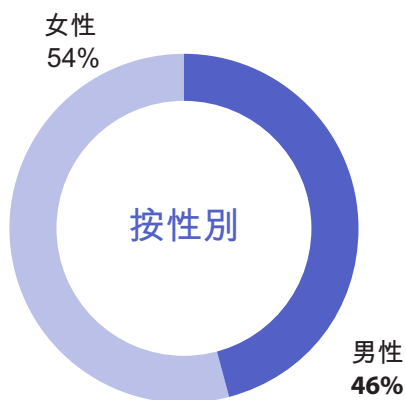
3、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推行「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致力於培育「學習型企業」，營造學習進取的氛圍，員工綜合素質得到了不斷的提高。本集團注重員工的個人及專業發展，在拓展業務的同時，也為充滿工作熱情的僱員提供培訓與晉升的機會。依據《親親公司培訓管理制度》及《親親公司內訓師管理制度》，形成獨有的人才培育系統，通過各部門協助配合、借助外部優秀資源、發揮內部師資力量，運用多種培育教學方式，在本集團予以實施。

本集團的培訓類型主要包括新員工培訓、管培生培訓、管理培訓及專項技能培訓、關鍵崗位培訓、總經理學堂及企業文化培訓，以內部培訓和委外培訓方式開展。年內，集團年度內重點推進核心培訓：組織公司級培訓5場，選派高層參加外部培訓及高管發展課程；創新導入「線上+線下+課後跟進」模式；常規培訓累計1,625場（含車間實操），受訓約23,649人次，實現理論與實踐融合，全方位覆蓋各層級員工的成長需求，助力組織能力提升。

集團年度建立培訓效果跟蹤評估機制，針對管培生的學習表現、性格及潛力評估生成專項報告，為人才規劃提供數據支撐；引入外部專業諮詢機構開展現場諮詢，聚焦內部能力深耕，持續優化運營體系、強化組織效能，助力企業內核提升與高質量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員工人均培訓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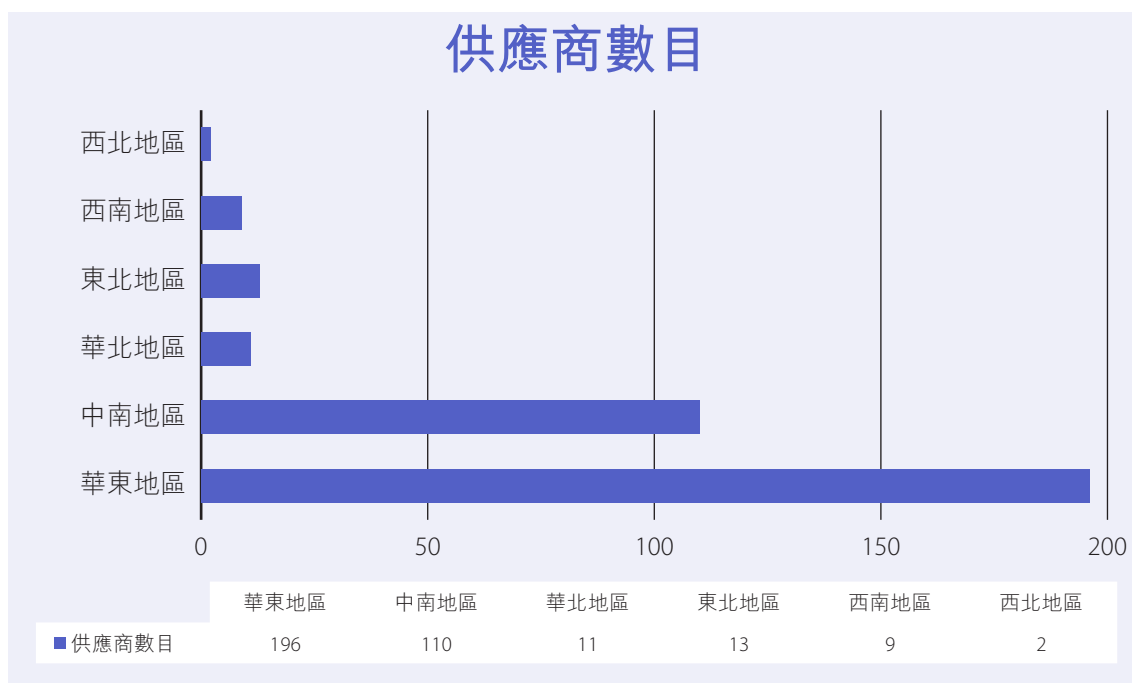
4、勞工準則

本集團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的規定，杜絕童工或強制勞工。根據《親親公司人事管理制度》，人才錄用與選拔過程中，未滿16週歲者，堅決不予錄用；另外人力資源資訊系統中也設定未滿16週歲無法錄入的限定條件，因此，本集團不存在使用勞工和強制勞工的現象。本集團秉承平等自願的原則，充分理解員工選擇，支持員工發展，對自願解除勞動合同的員工，做好人事檔案、社保關係移交等相關手續。對不能正常履行勞動合同義務以及合同到期經考核不合格人員，依法依規辦理解除、終止勞動合同手續。

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實施嚴格流程選擇供應商，以確保用於生產本集團產品的原材料品質。本集團制定了《親親公司採購管理制度》及《親親公司供應商管理與評審辦法》，用於對本集團的供應商進行評估、選擇、評審和考核，根據評審與考核結果確認的合格供應商應具有已被證實能滿足集團採購物資品質要求的能力；同時對採購過程進行管控，保證採購的物資符合生產技術要求和產品品質要求。在選擇供應商或評估供應商關係時除考慮經濟情況外還將環境、社會和道德因素作為考慮的因素。調查評估的內容包括供應商的企業基本情況、資質證明、技術競爭能力、生產能力、品質保障體系、售後服務能力以及食品安全管控水準等方面。本集團要求供應商擁有營業執照、相關食品生產許可證及遵守法律法規。

以下是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供應商數目：



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一系列與生產經營、食品包裝、食品安全等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要求，確保在食品的生產與加工、產品包裝、產品運輸等環節嚴格遵守法律法規的要求，切實保證產品的品質。

(1) 產品創新

本集團堅持以消費者為中心，順應消費升級趨勢，不斷創新產品品類和結構。同時，集團創新服務方式，為消費者提供貼心細緻的服務，提高產品可及度。本集團不斷以產品管理中心和產品研發團隊為基礎，不斷的增強研發團隊，加大產品的開發力度，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本集團積極參加各類技術交流，曾與國家體育總局運動醫學研究所等國內研究機構和福建師範大學食品學院、福建農林大學及湖北工業等專業院校合作，並積極引進日本具有世界先進水準的果凍產品生產線及其他國際先進的生產線，以技術和新工藝提高新產品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的創新產品覆蓋了減鹽、減糖、零添加、高營養、體重管理等多方面，引領人們向更加健康、營養的飲食習慣發展。

(2) 品質保障

本集團質量管理部負責制定、管理及監督本集團品質監控系統及食品安全管理政策。品質監控團隊對原材料進行檢查，以確保其品質上乘安全及符合本集團的規格及品質要求。本集團亦針對生產工序採納嚴格的品質監控措施，確保產品品質始終如一，在整個生產工序中開展檢查及檢測。所有產品在生產工序的各階段均須經過檢查，包括後期生產檢查及產品配銷前的最終品質監控。本集團亦與經認證第三方檢驗公司合作，以對本集團的產品開展產品品質及食品安全檢測。此外，本集團亦根據相關食品安全法律法規的最新發展持續完善本集團的內部管理體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貫徹實施國家食品安全性原則，從打造優秀的品質管制團隊、建立專業的品質管控系統、完善本集團標準品質管制體系以及推行安全文化建設等多個方面進行品質管控。

本集團的所有生產基地及生產線乃為遵守中國國家品質監控標準而設計。所有生產基地均取得國際ISO9001、ISO22000或FSSC22000品質、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及SC食品生產許可，同時若干生產基地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ISO45001職業健康安全、ISO50001能源管理、FDA註冊、SA8000社會責任、HALAL清真食品、有機食品、綠色食品、及HACCP危害分析與關鍵控制點等體系認證，實現體系認證全覆蓋。本集團每年會特聘第三方外審認證機構對本集團的企業品質管制體系認證作外部評審。

民以食為天，食以安為先，安全是食品之靈魂，也是親親發展之根本，本集團管理層每年以《食品安全責任承諾書》發揮領導作用和影響力，同時積極開展多項食品安全活動，例如：品質安全月、食安自測考核、食品安全主題活動、優質產品評比、組織學習等，在加強全體員工食品安全知識的同時，進一步推動食品安全文化建設，向社會傳遞食品安全理念。

(3) 產品資訊

本集團建立了《包裝物設計、修改及印刷標準樣本管理程序》和《標籤評審管理辦法》，對產品標籤評審作出規範，以強化標籤管理，提升標籤合規性。成立跨部門標籤評審小組，由產品管理部、風險監察部、質量管理部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預包裝食品標籤通則》、《食品安全國家標準—預包裝食品營養標籤通則》和相關法律法規及食品安全標準，分別對產品品牌、廣告語、商標、產品配料、相關食品安全資訊等標籤內容進行審核，待評審通過後（或標籤錯誤修正重新評審通過後）方可進入包裝材料印刷流程，確保產品標籤的合規性。本集團的產品包裝、宣傳文案、網站資訊、廣告片等上市或發佈前都需通過法務部門對知識產權作審核，以保障本集團的產品及營銷行為合法合規。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未有因安全與健康問題而回收的產品事件發生，集團建立產品可追溯管理系統，全過程資訊通過SAP系統實現線上管理，從原料到貨、過程生產、產品銷售等各個環節建立追溯管理資訊，實現產品的定向追溯功能。

(4) 客戶投訴

本集團重視每一位顧客的投訴。本集團就產品投訴採取一經接獲即時解決的內部規定要求。擁有專職客戶服務團隊並開通客戶服務熱線，確保迅速回應客戶及消費者。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共收到244宗投訴，解決率達百分之百。客戶投訴均由銷售管理團隊的客戶服務人員處理，並即時通知集團總部相關部門，以採取補救措施及採取適當預防措施防止日後再次發生。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品質管理始終堅持品質文化為先導，通過「315國際消費者權益日」品質活動等多種形式推動品質文化建設，提升全員參與、品質意識；堅持擁抱新科技，引進新產線，不斷升級加大硬體投入，建立自動化高標準生產車間，導入先進性數位化資訊系統，實現品質過程數位化、精細化管控；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融合食品行業管理體系，推動品質標準化、全流程體系管控，通過產品設計防線、供方保障防線、生產管控防線、產品放行防線、風險控制防線等5道管控防線來達成品質目標。

本集團制定產品品質方針及政策，明確品質目標，各部門圍繞品質目標策劃具體達成路徑，並由質量管理部監督品質目標的執行情況，分析總結及即時處理品質異常情況，跟蹤品質改進驗證。集團制定《食品召回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亦已設立產品召回程序以即時成立產品召回團隊，調查及對或需召回產品進行品質安全測試。一旦確認須召回產品，立即成立召回小組，查明將予召回的有關產品批次並迅速通知有關各方。

(5)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極其重視知識產權的維護和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等法律法規。

(6) 隱私保護

本集團高度重視消費者資料和隱私保障，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對通過銷售管道收集的消費者個人資訊進行妥善處理，嚴格保密。在《親親公司人事管理制度》中要求所有員工不得對外洩露集團業務資訊、生產配方、技術資料、檔等商業機密。對於故意洩露技術、營業之秘密，致使本集團蒙受經濟損失者，給予解除勞動合同。

7、反貪污

本集團嚴格遵循《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本集團依據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公司實際情況，制定《親親公司舉報監察制度》及《親親公司訴訟案件管理辦法》。本集團嚴禁任何貪污賄賂行為，董事及員工必須遵守關於收受利益的公司政策，無論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以內幕資料謀取個人私利。所有參與供應商和承包商甄選及採購事務的人員必須避免濫用權力，或避免身處任何情況，妨礙其在採購貨物及服務時作出獨立自主的決定。本集團長期致力於反貪污舞弊機制的建設，對任何違反遵守職業操守和商業道德的行為「零容忍」，對貪污舞弊高風險環節開展專項審計。

本集團設有舉報、監察機制，成立了專門審計部門和市場督查小組。設立舉報專線及總裁郵箱向員工、客戶、供應商／承包商等合作夥伴宣導，鼓勵員工、客戶、供應商等針對貪污舞弊行為進行舉報；成立了專門審計部門和市場督查小組，對舉報事項進行專人獨立查核，有利於發現財務管理漏洞，健全財務管理制度，提高財務管理水準，促使領導幹部自我約束、自我完善，增強了紀律觀念，促進了廉政建設。本集團亦採取必要的保護措施以避免相關人員因舉報或配合調查行為而遭受任何形式的騷擾，依據核查認定違反相關規定的情節輕重予以處罰直至追究相關的法律責任。

8、關愛社會

本集團牢記企業的社會責任和使命，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以積極的態度服務社會、回報社會。在企業發展的同時，從慈善捐贈、支援文體事業、志願者活動、關愛老人與兒童等方面促進社會發展與進步，盡到企業公民應盡的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國內投資設立多家生產、商貿分公司，為解決內地勞工就業做出貢獻，同時積極參與社會公益和慈善事業。以下為本年度部份本集團舉辦或參與的活動。

- (1) 二零二五年三月，為關愛孤獨症兒童家庭，贊助晉江市關愛「孤獨症兒童家庭幹預康復」課堂活動，為孤獨症兒童家庭提供物資幫助，希望孩子們早日康復。
- (2) 二零二五年五月，在兒童節到來之際，本集團贈送美味零食給晉江市第八實驗小學、晉江華林小學、靈水中心小學、群峰小學、春語幼兒園、晉江市第八實驗幼兒園，並祝福孩子節日快樂，健康成長。
- (3) 二零二五年十月，為傳承尊老敬老、愛老助老的傳統美德，本集團給晉江市靈源街道靈水社區第五網格黨群服務站的老人送上重陽節物資。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交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零食產品。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本年報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之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公司業務的中肯審視，本集團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之揭示)可於本年報第6至1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查閱。財務關鍵績效指標的分析亦可於本年報第3頁的「財務摘要」一節查閱。以上討論分析及財務摘要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4頁之綜合收益表。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除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所適用法規外，本公司股息的宣派，建議及派付須經董事會批准，視乎營運業績，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未來前景及資本要求，以及董事可能會不時考慮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而定。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02元)，合共約人民幣22,61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102,000元)(「**擬派末期股息**」)。該股息建議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批核。本公司並無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派發任何中期股息。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待審核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22,61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102,000元)。

以人民幣宣派的擬派末期股息擬以港幣支付(以現金支付)。其匯率以本報告日一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為準。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當日港幣兌人民幣匯率0.88073折算，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相等於每股普通股港幣0.034063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 釐定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為股份持有人之人士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2) 釐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為釐定收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未登記為股份持有人之人士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綜合及修訂之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淨儲備為人民幣561,1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89,242,000元)，為保留溢利／累積虧損及股份溢價。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五年財務摘要載於第144頁。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 (主席)
黃偉樑先生 (財務總監)
吳文旭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
吳火爐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退任)
吳銀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先生
保羅希爾先生
譚文杰女士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者為任命新任之董事任期直至本公司該董事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惟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此外，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每位董事須每三年至少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因此，施文博先生、陳耀輝先生及保羅希爾先生將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除施文博先生及保羅希爾先生將不提出重選連任外，餘下退任董事，即陳耀輝先生，符合資格且願意在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協議

各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於二零二八年七月七日屆滿。服務合約可根據其相關條款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訂立服務合約(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修訂並增補)，並沒有特定任期期限，但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相關為期三年的委任函委任，除譚文杰女士的任期將於二零二七年五月十六日屆滿外，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將於二零二八年七月七日屆滿，均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經已或有意訂立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以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本集團設有董事薪酬政策以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有薪酬方面的適當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按績效發放薪酬的可行性。

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固定及可變動的薪酬組成，以及其他福利，包括基於績效的花紅、津貼和購股權。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領取董事袍金，但並無資格獲得基於績效的薪酬和購股權。

有關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概無訂有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人力資源及管理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大約2,200名(二零二四年：2,400名)員工。集團旨在為員工營造強烈的集體感及打造超越自我的環境。集團根據多個因素招攬員工，包括彼等的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及本集團職位空缺。集團根據員工的資歷、工作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其薪酬。除薪金外，集團向員工提供各種職工福利，包括績效或貢獻獎金及餐飲津貼及無償宿舍。此外，根據本公司採用的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本集團可以向合資格員工授出購股權。

集團亦承諾持續教育及發展集團的員工，集團為員工提供各類的內部及外部教育及培訓課程，以培育員工，改善彼等的技巧及發揮彼等的潛力。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目標及宗旨審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載於第16至第19頁。

董事之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而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公司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業務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業務競爭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概無於足以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方交易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這些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任何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下董事被視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股份」）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權益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許清流先生	2	受控法團權益／公司權益	425,806,219	56.49%
施文博先生	3	實益擁有人及酌情信託創辦人／個人及其他權益	45,760,919	6.07%

附註：

1. 相關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753,796,557股計算得出。
2. 該425,806,219股股份由Sure Wonder Limited持有及擁有，該公司由許清流先生全資擁有，故許清流先生被視為擁有上述425,806,219股之股份權益。
3. 該45,760,919股股份中，天利投資有限公司（「天利」）持有及擁有45,645,799股股份，而施文博先生於115,120股股份中持有及擁有個人權益。天利為Tin Wing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作為施氏家族信託受託人，全資擁有Tin Wing Holdings Limited。施文博先生為施氏家族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故施文博先生被視為擁有上述45,645,799股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披露「購股權」外，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年幼子女獲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或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變更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許清流先生的每月薪酬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起追溯由港幣5,000元調整為港幣0元。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予以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通告本公司的股份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股份」）

主要股東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權益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Sure Wonder Limited	2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425,806,219	56.49%
天利投資有限公司	3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45,645,799	6.06%
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	3	受託人／其他權益	45,645,799	6.06%

附註：

1. 相關百分比是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 753,796,557 股計算得出。
2. 本公司的主席及執行董事許清流先生為 Sure Wonder Limited 的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彼之股份權益已在上文「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中披露。
3. 天利投資有限公司為 Tin Wing Holdings Limited 的全資附屬公司。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 作為施氏家族信託受託人，全資擁有 Tin Wing Holding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in Wing Holdings Limited 及 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 各公司及施文博先生被視為擁有由天利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及擁有之 45,645,799 股股份之權益。施先生之股份權益已在上文「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中披露。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生效及有效日期為自採納該計劃日期起計為期十年。該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中披露。

(1) 該計劃的條款摘要如下：

(i) 該計劃之目的

該計劃之目的是為參與者提供機會以獲得本公司的專有權益，並鼓勵參與者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為表現目標而努力工作，從而使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與此同時容許參與者享有透過彼等之努力及貢獻取得之本公司業績，以及挽留實現有關表現目標的參與者及吸引對本集團寶貴的人力資源。該計劃將令本公司能以靈活的方式挽留、激勵、獎勵、報酬、補償參與者及／或向參與者提供福利。

(ii) 符合資格人士

該計劃之參與者包括董事會不時釐定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董事可酌情邀請參與者參與該計劃。於釐定各參與者之資格之基準時，董事會將考慮其可能酌情認為合適之相關因素。

(iii) 股份數目上限

扣除已授出之購股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該計劃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 47,569,655 股(於本年報刊發日代表 6.3% 本公司總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此數字並未大於該計劃被批准當日本公司所發行股本的 10% (即 47,569,655 股股份)。

(iv) 每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如本段下文所載之方式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每名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進一步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若導致於直至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已經及將會向該參與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之股份超過上述1%上限，則必須事先取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表決權。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內載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並披露有關參與者之身份以及已經及將會授出之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直至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已經及將會授予該名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之股份：

- (a) 合共相當於當時已發行股份超過0.1%(或聯交所可不時指定之其他百分比)；及
- (b) 依照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之日報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或聯交所可不時指定之其他數額)，

則進一步授出有關購股權須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建議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該詞彙之定義見上市規則)應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惟有關承授人、其聯繫人或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可於股東大會上表決反對相關決議案，但其意向須於將就此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說明。

(v)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和授出購股權要約的條款之規定，於授出日期起計，並於董事會釐定之日期結束的任何時間內行使，惟不得長於授出日期起十年。

(vi) 接受要約

購股權獲授人必須於要約日期十個營業日內接受，並向本公司繳付1.00港元。

(vii) 認購價格

股份之認購價應為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並於提呈購股權要約時通知參與者之價格，且不得少於以下三者中之較高者：

- (a) 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之日報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
- (b) 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發出之日報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viii) 該計劃尚餘之有效期

該計劃則於二零二七年五月十六日屆滿前有效。

本公司亦應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購股權事宜的規定。

(2)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合資格人士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期 (日/月/年)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董事								
黃偉樑先生	48,000	-	-	(48,000)	-	2.19	23/08/2021	24/08/2024- 23/08/2025
吳文旭先生	120,000	-	-	(120,000)	-	2.19	23/08/2021	24/08/2024- 23/08/2025
其他員工	2,716,000	-	-	(2,716,000)	-	2.19	23/08/2021	24/08/2024- 23/08/2025
	2,884,000	-	-	(2,884,000)	-			

附註：

- 購股權的歸屬期從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日。
- 緊隨購股權授出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前之股份收市價為2.19港元。
- 年內，該計劃下沒有任何購股權被授出、行使或註銷。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授予的所有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失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尚未攤銷的公允價值金額計入綜合收益表(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6,000元)。截止本報告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未行使的購股權。

(3)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該計劃的額外資料：

截至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截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量	截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量除以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
44,685,655	47,569,655	0%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發出之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並信納彼等乃屬獨立。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聯同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由分銷商、直接主要客戶及其他零售商構成，本集團與分銷商及直接主要客戶建立良好關係和能夠利用其分銷渠道優勢，有效分銷產品及接觸中國不同地區的消費者。

本集團根據價格、產品質量、安全與市場聲譽挑選供應商，而本集團通常與可靠及聲譽良好的原材料供應商合作。本集團已與眾多原材料供應商建立穩固的業務關係，且本集團通常就各類原材料擁有多個供應渠道，以降低對單一供應商的依賴並參考相同原材料的現行市價。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和客戶的採購和銷售百分比如下：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3.7%
- 首五大供應商之總和	11.3%

銷售

- 最大客戶	3.8%
- 首五大客戶之總和	13.1%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超過5%)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顯示，並就各董事所知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已獲批准之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在勝訴或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法律責任。

除非另有披露外，於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已獲批准之彌償保證條文為本公司(倘由本公司或其他方作出)或聯營公司(倘由本公司作出)任何董事之利益生效。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向現有股東按持股比例提呈新股份。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至本公司即將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重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籌集資金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未動用的集資活動所得餘款結轉至當前財政年度，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港幣 1,647,960 元（未計開支）購回合共 1,300,000 股股份，該等股份以本公司的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形式持有。於報告期內所購回股份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代價		所付總代價 (未計開支) (港元)
		所付最高價 (港元)	所付最低價 (港元)	
八月	320,000	1.27	1.26	406,250
十月	443,000	1.30	1.22	557,160
十一月	357,000	1.30	1.25	455,520
十二月	180,000	1.30	1.23	229,030
總計	1,300,000			1,647,960

董事會認為，該等回購股份將有利於公司及其股東，並可提高公司及其資產的每股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 1,300,000 股庫存股份，該等股份將來可能轉售或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用作其他用途。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詳見本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詳見本年報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承董事會命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許清流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致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成員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 74 至 143 頁的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會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對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以及開曼群島與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道德規範，我們與貴集團保持獨立，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銷售收入

截止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總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911.5百萬元。

當貴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移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且所收金額反映貴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所有權獲得的對價，方可確認相關的銷售收益。

由於貴集團大量的商品銷售交易收益來源於向數量眾多的客戶提供各種產品，包括分佈於不同地區的直接客戶和經銷商，所以我們重點關注此領域。

我們執行必要程序以瞭解、評估並驗證貴集團商品銷售交易之管理層內部控制。此外，我們針對信息系統之一般控制環境進行測試，並測試與獲取收入交易相關之系統自動控制。

我們採用抽樣測試的方法，通過檢查相關支持性文件，包括顧客合同和訂單、發票和發貨單對商品銷售交易進行測試。此外，我們針對資產負債表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以抽樣方式執行了函證程序。

更進一步地，我們測試了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發生的銷售交易，通過將收益確認與發貨單進行匹配，以評估相關收入是否在正確的報告期間確認。

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我們在本年報中所含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和其中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發現的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我們商定的約定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稽核，以取得與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訊相關的充分適當稽核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仍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全責。

我們就審核工作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及其他事項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朱俊賢。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

朱俊賢

執業證書編號 P08355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911,461	996,497
銷售成本	6	(661,814)	(714,429)
毛利		249,647	282,068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6	(123,851)	(128,236)
行政費用	6	(137,149)	(140,291)
其他收入和利得 — 淨額	8	12,525	6,618
經營利潤		1,172	20,159
財務收益	9	9,921	12,781
財務費用	9	(9,206)	(8,743)
財務收益 — 淨額		715	4,038
享有聯營企業的淨虧損份額	19	(709)	(13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8	24,064
所得稅費用	10	(3,419)	(2,934)
年度(虧損)/利潤		(2,241)	21,130
每股(虧損)/收益			
— 每股基本(虧損)/收益(以人民幣元每股列示)	11	人民幣(0.003)元	人民幣0.028元
— 每股攤薄(虧損)/收益(以人民幣元每股列示)	11	人民幣(0.003)元	人民幣0.028元

第80頁至143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利潤		(2,241)	21,130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不會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16	5,229	1,0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 融資產公允價值損失(除稅後)	20	(1,275)	(3,83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虧損)(除稅後)		3,954	(2,793)
本年度綜合總收益		1,713	18,337

第80頁至143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887,330	1,011,799
在建工程	14	9,257	15,407
使用權資產	15	50,581	70,465
投資物業	16	88,234	34,232
無形資產	17	1,091	1,417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	18	6,538	5,8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21,774	22,027
聯營企業的投資	19	9,561	10,2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0	17,167	18,867
		1,091,533	1,190,336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10,277	129,174
應收賬款	23	24,199	15,037
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23	11,614	17,7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2,000	2,000
當期可收回所得稅		—	1,9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31,260	43,1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456,812	544,375
		636,162	753,529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32	23,570	—
		659,732	753,529
總資產		1,751,265	1,943,865
權益			
股本	26	6,433	6,433
其他儲備	28	691,993	699,907
留存收益		506,544	513,521
總權益		1,204,970	1,219,861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0	84,320	143,7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3,195	8,854
		87,515	152,58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款	29	276,048	316,14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9	96,812	160,804
合同負債	5(3)	56,556	65,731
當期所得稅負債		6,289	—
借款	30	22,960	28,733
		458,665	571,416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相關的負債	32	115	—
		458,780	571,416
總負債		546,295	724,004
權益及負債合計		1,751,265	1,943,865

第 80 頁至 143 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第 74 頁至 143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許清流

董事
黃偉樑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433	698,508	496,397	1,201,338
綜合(虧損)/收益					
年度利潤		—	—	21,130	21,130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除稅後)		—	(3,837)	—	(3,837)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	1,044	—	1,044
年度綜合總(虧損)/收益		—	(2,793)	21,130	18,337
與股東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27	—	186	—	186
撥往法定儲備	28	—	4,006	(4,006)	—
與股東的交易總額		—	4,192	(4,006)	1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433	699,907	513,521	1,219,861
綜合收益/(虧損)					
年度虧損		—	—	(2,241)	(2,24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除稅後)		—	(1,275)	—	(1,275)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	5,229	—	5,229
年度綜合總收益/(虧損)		—	3,954	(2,241)	1,713
與股東的交易					
確認為分配股利	28	—	(15,102)	—	(15,102)
撥往法定儲備	28	—	4,736	(4,736)	—
股份回購	26	—	(1,502)	—	(1,502)
與股東的交易總額		—	(11,868)	(4,736)	(16,60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33	691,993	506,544	1,204,970

第 80 頁至 143 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	33(a)	13,389	272,092
已付利息		(5,431)	(7,058)
已付所得稅		(1,878)	(7,782)
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6,080	257,252
投資活動			
提取定期存款		134,378	254,574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9,921	12,04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	33(b)	35,004	1,854
存放定期存款		(92,044)	(294,373)
存放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	(43,171)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新增在建工程)		(65,969)	(85,250)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1,911	—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33,201	(154,326)
融資活動			
股息派發	12	(15,102)	—
股份回購	26	(1,502)	—
償還借款	33(c)	(65,187)	(119,827)
融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81,791)	(119,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42,510)	(16,90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5,507	471,667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2,719)	741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410,278	455,507

第 80 頁至 143 頁的附註為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1 一般資料

親親食品集團(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經營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6樓2601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零食產品。

本公司的股份已由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Sure Wonder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許清流先生全資擁有。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許清流先生。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也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除了投資物業及特定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資料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資料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 會計政策變更

(i)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已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尚未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尚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起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此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雖然延續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但引入了新的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指標，以及改善財務報表所披露資料的總計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終止確認的損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 會計政策變更 (續)

(i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的收益表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除上述外，當這些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3) 子公司

(i) 合併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部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子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業績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和子公司的權益分別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和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單獨列示。

本集團將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進行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會導致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出現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的獨立儲備中確認。

當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會終止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任何相關非控股權益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保留於該前子公司的任何權益於失去控制權時按公允價值計量。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3) 子公司 (續)

(iii) 獨立財務報表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4)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本集團通常擁有 20% 至 50% 的投票權。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在以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後，以權益法入賬。

權益法

在權益法核算下，投資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被投資方取得後的損益中享有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在被投資方其他綜合收益中享有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已收或應收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

本集團享有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份額超過或等於在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其他實體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消。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消，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權益入賬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按照附註 2(12) 中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因失去重大影響力而停止以權益法核算投資時，對實體的任何保留利益將重新計量為公允價值，並將其變動數額認列於損益中。公允價值將成為後續核算保留利益作為金融資產的初始攜帶金額。此外，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認列的與該實體相關的金額，將按照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予以核算。

當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保留重大影響力時，則本集團只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他們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首席經營決策者。

(6) 外幣折算

(i)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專案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財務費用」（若適用）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和利得－淨額」中列報。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折算差額乃作為公允價值利得或虧損的一部分列報。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作為公允價值利得和虧損的一部份計入損益；非貨幣性資產（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6) 外幣折算

(iii) 集團旗下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率未能合理反映各交易日現行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該種情況下，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換算該等收支)；及
-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貸及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當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份之任何借貸時，有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建築物主要包括工廠、倉庫及辦公室。所有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作為單獨資產核算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金額在被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和保養在發生的報告期內計入損益。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建築物、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建造成本和購置成本。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直至相關資產竣工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當相關資產投入使用時，成本轉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並按照下述政策進行折舊。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建築物	20年
機器設備	10至20年
辦公室設備及傢俬裝置	5年
車輛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和利得一淨額」中確認。

(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是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成本代表為取得機器和房產所在的土地之租賃期間的使用權所付出的金額。土地使用權是用直線法按租賃期間攤銷。

(9) 投資物業

為取得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在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時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入賬。承租人持有作為使用權資產以獲取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得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其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公開市場價值基準釐定。公允價值的變動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若業主自用物業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該物業於轉讓日期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權益中確認為物業重估儲備。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10)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的一個期間內計提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使用生效日期的指數或費率進行初步測量，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在某些合理的延期選擇權下支付的租賃付款也包括在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本集團中的租賃通常如此)，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在具有相似的條款，安全性和條件的經濟環境中，單個承租人為獲得具有類似使用權資產價值的資產時，所必需支付的借貸資金。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

- 在可能的情況下，採用個別承租人所收取的近期第三方融資作為起點，進行調整以反映自收取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狀況的變動；
- 並無近期第三方融資時，以無風險利率為初始值，對本集團持有租賃時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
- 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如年期、國家、貨幣及擔保。

租賃付款在本金和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按租賃期從損益中扣除，以對每個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產生常數定期比率。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10) 租賃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及任何初始直接費用，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通常按直線法在資產的使用壽命和租賃期限中較短者折舊。如果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要行使購買期權，則使用權資產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折舊。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損益支出。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屬於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內以直線基礎確認為損益。

(11)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指外購軟體，按成本初步確認，其實際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十年)攤銷。

(12) 子公司投資和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者更頻繁地，如果事件或環境變化表明它們可能受到損害。就其他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例如現金產生組織。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期末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倘投資子公司收取之股息超過子公司於股息宣派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或於單獨賬目中投資之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包括商譽的資產淨值於綜合賬目中之賬面值，則於從該等投資收到股息時須對子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13) 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方式視乎本集團的財務資產管理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目的而定。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利得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虧損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ii)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金融資產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交易成本直接計入金融資產的收購費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利得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收入和利得一淨額中。減值虧損作為單獨的科目在綜合收益表中列報。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13) 金融資產 (續)

(iii) 計量 (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對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利得和虧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允價值利得和虧損重分類至損益。對於股息，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益而計入損益。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示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和利得一淨額(如適用)。

(iv) 減值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相關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作出前瞻性評估。採用何種減值方法取決於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從應收款項初始確認時開始確認存續期預期損失。更多詳情請見附註3(1)(ii)(b)。

(14)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15) 存貨

原料、在製品、製成品乃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以及適當比例之可變及固定經常開支，後者按一般營運能力基準分配。存貨成本不包括借款費用。購入存貨的成本乃於扣除退款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產品銷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

應收賬款以無條件對價為初始確認，除非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以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參閱附註3(1)(ii)(b)。

如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在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18) 股本及庫存股份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公司回購自身的權益工具應確認為庫存股份，並直接從權益中扣減。公司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自身權益工具時，均不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19) 應付賬款，應付票款及其他應付款

該等款項是在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而形成的尚未支付之負債。應付賬款，應付票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付款未到期。其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0)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後續計量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於損益中確認。在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0) 借款 (續)

當合同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終止確認。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對價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和利得－淨額或融資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權將負債延長至資產負債表日後最少12個月後清償，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 借款費用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並按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調整的應付稅項。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評估報稅情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納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方法。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各種方法預測解決不確定因素的能力。

本集團根據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取決於那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處理方法。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根據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額用於利用這些暫時性差異和損失之情況下確認。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iii) 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有合法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在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在實體有合法權利抵銷並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抵銷。

(23) 職工福利

(i) 短期債務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就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未止的僱員服務予以確認，並按結清負債時預期將支付的金額計量。該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ii)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職員工參與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退休員工有權享有每月按若干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有責任向此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按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此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福利費用。

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於香港之所有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以30,000港元為上限。強積金計劃資產獨立於附屬公司資產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附屬公司之僱主供款於注入強積金計劃時全面歸屬於僱員。強積金計劃下並無沒收供款抵消現有供款。

(i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員工有權參與政府監管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員工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員工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惟設有若干上限。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的應付供款，並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福利費用。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3) 職工福利 (續)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和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

非市場可行權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權的認股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等待期間內確認，等待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

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集團依據非市場及合同條款可行權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和股本溢價。

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繼續留存於以購股權儲備。

(24)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作出撥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專案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5) 收入確認及其他收入

(i) 貨物銷售

本集團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零食產品。當產品控制權已轉讓且產品已運送並由客戶驗收時確認收入。客戶對產品銷售渠道及價格擁有完全的自由裁量權，無任何未履行之義務可影響其接收產品。產品送達指定地點時產生運送費用。當產品的過時及損失風險已轉讓予客戶，而客戶已根據銷售合同接收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條款已經履行後，貨品交付才算正常產生。

本集團通常以基於某段時間銷售總額以追溯銷售產品的批量折扣。此等銷售產生的收入按合同價格減去預計批量折扣後的淨額確認。累積的經驗可用於估計與計提折扣，而收入只有當重大撤銷很可能不會發生時才能確認。本集團對銷售產生的應付客戶預期批量折扣確認退款負債(包含在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大部分銷售採用預收款形式，由於餘下銷售以30至90天的信貸期進行，即與市場慣例相同，故不視為存有融資成份。

應收賬款於貨品交付時確認，因從那一刻開始，客戶已驗收貨品，付款之到期僅須時間的流逝，故收取對價成為無條件。

(ii) 利息收入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部分其他收益和利得一淨額。

利息收入指從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中獲取的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值總額計算得出，後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實際利率適用於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損失準備後)。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6) 每股收益

(i) 每股基本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財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服務權益成本)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ii) 每股攤薄收益

每股攤薄收益調整用於確定每股基本收益金額，並考慮假設轉換所有稀釋潛在普通股後，未行使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示，在計算資產賬面值時扣除補助金，並在可折舊資產的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折舊開支減少。

(28) 股息分配

就於資產負債表日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再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29)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處置組

若非流動資產(和處置組)的賬面價值主要通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收回，並且被認為極有可能出售，則將其歸類為持有待售。只有當資產(或處置組)在其現時的狀態下可以立即出售，並且僅受出售該資產(或處理組)的通常和慣例條款的約束，並且其出售的可能性很高時，才認為滿足了這一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於銷售，預計銷售將在分類之日起一年內被確認為已完成銷售。

當本集團承諾實施涉及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當滿足上述標準時，該子公司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無論本集團在出售後是否保留相關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2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續)

(29)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處置組 (續)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和處置組) 按其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中的較低者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和繼續按照各節規定的會計政策計量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3 財務風險管理

(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和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i)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且本集團主要公司的功能貨幣是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與海外客戶及供應商之間買賣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其子公司所持以港幣 (「港幣」)、美元 (「美元」) 及其他並非本集團相關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人民幣兌其他外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應低出／高出人民幣5,179,000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756,000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與借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的變動所影響。管理層預計利率變動對計息資產結果並無重大影響，因為銀行存款利率預期將沒有明顯改變。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固定利率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及本集團人民幣借款產生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波動。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銀行餘額、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以及客戶的信用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和已承諾交易。

(a)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按組合方式管理。所有銀行存款和受限制銀行存款均存入信譽良好及具規模之銀行，並無明顯信用風險。集團向客戶作出的銷售主要於交付商品時或之前以現金結賬。只會賒賬給有良好信用記錄的經挑選客戶。本集團有政策以確定適時跟進應收賬款。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用風險。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的銀行餘額、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相當於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最高承擔額。

下表顯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交易方的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方		
— 四大國有銀行(附註)	70,640	129,186
— 其他信譽良好及具規模之 國內商業銀行	365,934	456,101
— 信譽良好及具規模之外資銀行	51,498	2,259
	488,072	587,546

附註：四大國有銀行包括：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及中國建設銀行。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 信用風險 (續)

(b)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擁有兩種金融資產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影響：

- 貨物銷售的應收賬款，以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雖然銀行存款和受限制銀行存款也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未確認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的方法來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該方法對所有應收賬款使用整個預存期內的預期損失準備。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特徵和賬齡期間應收賬款進行了分組。

預期損失率分別根據應收賬款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36個月的賬齡概況計算。歷史虧損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清償應收賬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被評估為不重大的。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並無虧損撥備。

(iii)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是由集團總部財務部（「**本集團財務**」）管理。本集團財務監控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確保有足夠資金應付經營需求，以使集團不違反其任何借款限額或限制性條款。本集團財務會考慮集團債務融資計劃、條款遵從、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要求。

本集團財務主要投資剩餘現金於定期存款，並有適當到期日。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基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未折現現金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利率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票款		276,048	—	—	—	276,048	276,048
其他應付款 (不包含非金融負債)		17,934	—	—	—	17,934	17,934
借款	2.78%	25,482	26,954	61,304	—	113,740	107,280
		319,464	26,954	61,304	—	407,722	401,2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票款		315,770	378	—	—	316,148	316,148
其他應付款 (不包含非金融負債)		74,191	—	—	—	74,191	74,191
借款	2.71%	32,678	42,478	105,233	4,981	185,370	172,467
		422,639	42,856	105,233	4,981	575,709	562,806

(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回購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樣，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乃按淨貸款總額除以股東總權益計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現金狀態，未披露資本負債率。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值，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第3層	2,000	2,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第3層	17,167	18,867
	19,167	20,867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不存在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層次之間的轉換，也不存在因資產之目的或使用的改變而導致金融資產分類發生變化的情況。

第3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是採用不可觀察數據範圍的評估技術得出的。在估計第3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時，本集團聘請外部評估師或內部建立適當的評估技術進行估值，並經管理階層審核。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下表提供了有關第3層重大金融資產評估的更多資料。

	於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估值方法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未上市權益投資	2,000	2,000	市場法	企業價值與銷售的比率	3.05 (2024: 3.05)	企業價值與銷售比率的增加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12,000	14,000	貼現現金流量法	貼現率	13% (2024: 13%)	貼現率上升將導致公允價值下降
	5,167	4,867	市場法	企業價值與銷售的比率	0.72 (2024: 0.86)	企業價值與銷售比率的增加將導致公允價值增加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二五年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3層金融工具的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0,867	25,56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損失	(1,700)	(4,694)
年末結餘	19,167	20,867

第3層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 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00	23,561
公允價值損失總額 — 其他綜合收益	—	(4,69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000	18,867
公允價值損失總額 — 其他綜合收益	—	(1,7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	17,167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會計估計，根據定義，會計估計可能與實際結果不同。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運用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且在當前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期。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

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1)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項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計算，並會因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應對激烈的行業週期所作出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較先前預計者為短，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將已棄用或出售的過時技術或非策略性資產撇銷或撇減。

(2)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當在任何情況下有事件或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不會予以收回時，本集團則會根據附註2(12)所述的會計政策檢討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釐定。

本集團透過將源自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折現的方式來計量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該等計算方法要求本集團須對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亦會要求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準備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和預期損失率的假設作出。本集團在做出假設和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值時，按照本集團的過去經驗、現有市場條件以及資產負債表日的前瞻性估計進行判斷。

(4) 某些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估計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本權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利用判斷選取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每個資產負債日當時的市場情況作出假設。

(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估計

公允價值的最佳證據是類似租賃或交易在活躍市場上的當前價格。在缺乏該等資料的情況下，本集團在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釐定金額。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參考獨立估值，考慮來自公允市值的資料。此結論獲本集團於年內委聘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支持，該估值師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8,23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232,000元)。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 (續)

(6)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可能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專案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於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撥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債務期間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量。預期適用所得稅稅率是根據有關現行的稅務法規及本集團的實際情況而確定。若預計所得稅稅率與原估計有差異，本集團管理層將對其進行調整。

4.2 關鍵會計判斷

投資物業及自用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釐定物業是否符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並已建立作出該判斷的準則。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是否可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本集團所持其他資產而產生現金流量。部分物業中一部分被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而另一部分則被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倘此等部分可單獨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單獨出租，則本集團就將此等部分單獨列賬。倘此等部分無法單獨出售，則僅於不重要部分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之用或作行政用途時，物業方屬投資物業。按個別物業基準作出判斷以釐定配套服務之重大程度是否足以使物業不再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

5 收入與分部資料

(1) 分部描述

本公司董事會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毛利進行單獨監控，以就有關資源配置和業績評估做出決策。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以下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i. 果凍產品
- ii. 膨化食品
- iii. 調味產品
- iv. 糖果及其他產品

5 收入與分部資料 (續)

(2)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膨化食品 人民幣千元	調味產品 人民幣千元	糖果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收入—於某一時點予以確認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486,652	297,047	62,191	65,571	911,461
銷售成本	(358,297)	(211,018)	(40,035)	(52,464)	(661,814)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	128,355	86,029	22,156	13,107	249,647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與年度虧損的對賬如下：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	249,647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123,851)
行政費用	(137,149)
其他收入和利得—淨額	12,525
財務收益	9,921
財務費用	(9,206)
享有聯營企業的淨虧損份額	(70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8
所得稅費用	(3,419)
年度虧損	(2,241)

其他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折舊及攤銷費用					
已分配	44,252	24,100	5,616	7,537	81,505
未分配					65
					81,570
資本開支					
已分配	16,991	11,651	5,524	1,541	35,707
未分配					—
					35,707

5 收入與分部資料 (續)

(2) 分部業績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膨化食品 人民幣千元	調味產品 人民幣千元	糖果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於某一時點予以確認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530,638	311,725	73,684	80,450	996,497
銷售成本	(378,837)	(225,393)	(48,079)	(62,120)	(714,429)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	151,801	86,332	25,605	18,330	282,068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與年度利潤的對賬如下：

可報告分部的業績	282,068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128,236)
行政費用	(140,291)
其他收入和利得—淨額	6,618
財務收益	12,781
財務費用	(8,743)
享有聯營企業的淨虧損份額	(133)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064
所得稅費用	(2,934)
年度利潤	21,130

其他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折舊及攤銷費用					
已分配	45,351	26,501	5,701	8,334	85,887
未分配					81
					85,968
資本開支					
已分配	4,716	2,441	2,550	3,203	12,910
未分配					9
					12,919

5 收入與分部資料 (續)

(2) 分部業績 (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及經營利潤來自中國的銷售及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理資料。

主要客戶

本集團兩個年度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概無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經營分部資產與負債分析未經披露，因該分析並未定期呈報本公司董事會審閱。

(3) 有關與客戶之間的合同之負債

本集團確認了以下有關與客戶之間的合同之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預收款項	56,556	65,73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同負債金額為人民幣83,366,000元。

下表列示了於當前財務年度確認由有關合同負債結轉的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同負債餘額並確認的收入	65,731	83,366

由於所有相關合同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因此本集團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a)號中的簡便實用方法，並省略了剩餘履約義務的披露。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費用包括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433,506	490,083
在製品及製成品的存貨變動	15,166	6,445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191,453	196,798
公用事業及辦公室費用	83,319	90,670
運輸及包裝費用	54,349	56,960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附註13)	79,828	83,715
差旅費	16,358	18,136
市場及推廣成本	12,299	8,037
研究及開發費用	6,543	6,052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計提(附註22)	(501)	1,006
短期租賃費用(附註15)	966	1,222
使用權資產攤銷(附註15)	1,416	1,876
核數師薪酬	1,300	1,26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326	377
其他	26,486	20,319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合計	922,814	982,956

7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花紅、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69,135	176,842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支出(附註27)	—	186
退休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福利	22,318	19,77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91,453	196,798

7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彼等之薪酬在附註39列報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963	892
酌情花紅	276	206
退休金計劃供款	42	44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支出費用	—	2
	1,281	1,144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薪酬範圍		
港幣 1,000,000 元內	3	3

8 其他收入和利得 — 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5,105	1,75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淨收益(附註16)	1,128	3,287
收到供應商之賠償金	1	58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之收益	—	3,061
在建工程減值損失(附註32)	(6,683)	—
罰金收入	976	1,083
應付款項撤銷利得	788	33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利得／(損失) — 淨額(附註33(b))	5,084	(6,026)
經營租賃收入	6,708	4,060
其他	(582)	(996)
	12,525	6,618

於本年度收到的政府獎勵主要包括從中國若干地方政府當局收到的財政補貼。並無有關該等政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9 財務收益及財務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外匯利得，淨額	—	74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921	12,040
	9,921	12,781
財務費用：		
借款利息費用	(5,431)	(7,058)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	(151)
外匯損失，淨額	(2,719)	—
其他財務費用	(1,056)	(1,534)
	(9,206)	(8,743)
財務收益 — 淨額	715	4,038

10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83	1,635
當期所得稅 — 中國預扣稅	1,377	762
遞延所得稅淨額（附註31）	959	537
所得稅費用	3,419	2,934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遞延所得稅乃根據暫時性差異按負債法，使用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利潤，或向香港的外商投資者分派該等利潤，須按5%的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

10 所得稅費用 (續)

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所派發的股息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利潤應佔暫時性差異人民幣42,89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766,000元)計提遞延稅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2,14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88,000元)並未就有關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未匯出利潤應付的預扣稅予以確認。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集團內各公司的利潤之適用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8	24,064
集團內各公司的盈利按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470	5,987
無須課稅的收益	(1,637)	(2,012)
不可扣除費用	663	436
未確認稅務虧損	6,824	2,089
利用之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837)	(4,082)
對已支付股息徵收預扣稅	1,377	762
其他	(441)	(246)
所得稅費用	3,419	2,934

11 每股(虧損)/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收益乃按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虧損)/收益除以各有關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2,241)	21,130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4,857,499	755,096,557
每股基本(虧損)/收益	人民幣(0.003)元	人民幣0.028元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收益與每股基本(虧損)/收益相同，是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年內的平均市價，年內購股權並無對普通股構成攤薄影響。

12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議上，批准派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元(等於每股港幣0.021688元)，此項股息合計為人民幣15,102,000元，隨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支付。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議上提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3元，約為人民幣22,614,000元。尚待本公司股東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最終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中未確認此項應付股息。

以人民幣宣派的擬派末期股息擬以港幣支付(以現金支付)。其匯率以本報告日一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為準。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當日港幣兌人民幣匯率折算，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3元相等於每股港幣0.034063元。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裝置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987,861	408,197	43,685	1,171	1,440,914
累計折舊	(248,102)	(151,925)	(28,437)	(651)	(429,115)
賬面淨值	739,759	256,272	15,248	520	1,011,79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39,759	256,272	15,248	520	1,011,799
添置	3,056	5,448	6,246	245	14,995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4)	10,881	3,586	22	—	14,489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6)	(44,205)	—	—	—	(44,205)
年內折舊(附註6)	(41,036)	(28,172)	(10,453)	(167)	(79,828)
出售	(16,513)	(12,804)	(526)	(77)	(29,920)
年終賬面淨值	651,942	224,330	10,537	521	887,3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23,146	371,531	47,803	1,149	1,343,629
累計折舊	(271,204)	(147,201)	(37,266)	(628)	(456,299)
賬面淨值	651,942	224,330	10,537	521	887,330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俬裝置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947,410	398,130	39,874	1,355	1,386,769
累計折舊	(201,436)	(124,799)	(24,437)	(971)	(351,643)
賬面淨值	745,974	273,331	15,437	384	1,035,12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45,974	273,331	15,437	384	1,035,126
添置	—	6,807	2,969	340	10,116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4)	51,473	5,324	1,355	—	58,152
年內折舊(附註6)	(50,080)	(29,117)	(4,366)	(152)	(83,715)
出售	(7,608)	(73)	(147)	(52)	(7,880)
年終賬面淨值	739,759	256,272	15,248	520	1,011,79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87,861	408,197	43,685	1,171	1,440,914
累計折舊	(248,102)	(151,925)	(28,437)	(651)	(429,115)
賬面淨值	739,759	256,272	15,248	520	1,011,799

折舊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列賬，其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中的製造費用	44,602	46,128
分銷成本及銷售費用	22	37
行政費用	35,204	37,550
	79,828	83,71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30所披露，本集團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15)及建築物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64,17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2,866,000元)已作為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07,2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3,967,000元)借款的抵押品。

14 在建工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407	99,586
添置	20,712	2,803
轉出至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3)	(14,489)	(58,152)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6)	—	(28,830)
轉出至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附註32)	(12,37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257	15,407

15 租賃(包含土地使用權)

年末的使用權資產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50,581	70,465

本年度使用權資產分析如下：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363	72,960	77,323
轉移到投資物業(附註16)	—	(723)	(723)
提前終止租賃合約(附註(b))	(4,259)	—	(4,259)
攤銷費用(附註6)	(104)	(1,772)	(1,8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70,465	70,465
轉移到投資物業(附註16)	—	(1,696)	(1,696)
轉移到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附註32)	—	(16,772)	(16,772)
攤銷費用(附註6)	—	(1,416)	(1,41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0,581	50,581

附註(a)：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工業園區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其賬面值大約為人民幣5,7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892,000元)仍在辦理房屋所有權證。

附註(b)：往年，本集團租賃一處為期10年的生產物業。該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提前終止。

15 租賃(包含土地使用權)(續)

二零二五年未包含收到的政府補助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96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22,000元)。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室、倉庫和員工宿舍。租賃合約通常固定期限為1年內。

租賃期限是根據個體情況協商確定的，包括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租賃合約不強加任何契諾。

16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4)	28,830
從使用權資產轉入(附註15)	723
估值盈餘	1,39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確認至損益(附註8)	3,28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4,232
從物業、機器及設備轉入(附註13)	44,205
從使用權資產轉入(附註15)	1,696
估值盈餘	6,97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確認至損益(附註8)	1,1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23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若干位於中國的廠房單位，從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二零二四年：在建工程和使用權資產)分類轉為投資物業，並出租予獨立第三方以獲得租金收入。於轉移至投資物業時，該資產已重估，重估盈餘人民幣6,9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92,000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

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的所有財產權益，用於賺取租金或用於資本增值目的，均使用公允價值模型進行計量，並分類和計量為投資物業。

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該等廠房單位，租金按月支付，租期為1至10年。租賃合約不包含剩餘價值保證和/或承租人在租賃期結束時購買房產的選擇權。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轉讓日期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由獨立資格專業估值師釐定。集團財務部與專業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建立合適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該團隊於資產負債表日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匯報結果，解釋物業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16 投資物業 (續)

在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投資物業的最高和最佳用途就是其目前的用途。

估值以收益法計算，並考慮現有租賃協議的現有應收租金及物業權益的復歸潛力。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等級架構的資料如下：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敏感度
位於中國的廠房單位 收益法	根據：(i) 估計每月每平方米(i) 的估計租金價值；及(ii) 復歸收益率為每年4.95%至5.95%(二零二四年：5.5%)。	(i) 市值租金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ii) 復歸收益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公允價值計量被歸類為第3級公允價值等級架構。年內沒有從第3級轉入或轉出。

17 無形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於一月一日		
成本	3,612	3,612
累計攤銷	(2,195)	(1,818)
賬面淨值	1,417	1,79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17	1,794
本年攤銷(附註6)	(326)	(377)
年終賬面淨值	1,091	1,4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612	3,612
累計攤銷	(2,521)	(2,195)
賬面淨值	1,091	1,417

無形資產攤銷已於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列賬。

18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是指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

19 聯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應佔業績	10,270 (709)	10,403 (1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1	10,270

杭州磚巷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本集團向杭州磚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杭州磚巷」）投資人民幣11,520,000元，取得杭州磚巷30.00%的股權，並擁有一個董事會席位。該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主營業務為生產銷售定制化啤酒產品。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計量的詳情如下。本公司之董事認為以下本集團聯營公司對本集團來說並無重大影響。

企業名稱	營業地點/成立日期	所有權權益%		關係性質	主要業務	賬面價值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杭州磚巷	中國內地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30.00	30.00	聯營公司	製造及銷售定制化 啤酒產品	9,561	10,270

聯營企業為私人企業，其股份沒有市場報價。

本集團於以上聯營公司無重大或有負債。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於一月一日	18,867	23,561
公允價值變動	(1,700)	(4,6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67	18,867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數家消費品公司和食品及飲料製造公司的股權投資。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是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法或市場法（參考市場報價的企業價值與銷售的比率）決定。公允價值的衡量被歸類於公允價值層級之第3層（附註3(3)）。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續)

在出售該等股權投資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儲備內的相關餘額重分類至留存收益。

本集團擬就長期目的投資非上市股權，並預期短期內不會即時出售非上市股權投資。因此，非上市股權投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並按指定以公允價值進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21 金融工具分類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應收賬款	23	24,199	15,037
— 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23	129	104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31,260	43,171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456,812	544,3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2,000	2,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	17,167	18,867
		531,567	623,554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			
— 應付賬款及票款	29	276,048	316,148
— 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9	17,934	74,191
借款	30	107,280	172,467
		401,262	562,806

22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9,538	26,987
在製品	34,652	42,369
原材料	54,675	58,829
配件及消耗品	1,412	989
	110,277	129,174

存貨成本中確認為費用並列入銷售成本中的金額為人民幣448,67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96,528,000元)。

本集團撥回存貨減值金額為人民幣501,000元(二零二四年：計提存貨減值：人民幣1,006,000元)。該金額已包括在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中。於本年度作出的存貨減值撥回是由於期後消耗所致。

2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來自客戶合約	24,199	15,037
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2,962	7,318
— 可抵扣增值稅(i)	—	2,962
— 預付賬款— 供應商	10,601	13,779
— 預付賬款— 水電費及其他費用	884	950
其他	129	104
	11,614	17,795
合計	35,813	32,832

- (i) 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自產的產品在兩年內均須繳納增值稅。購買原材料、物業、機器及設備和水電動力等支付的增值稅進項稅額可以抵扣銷項稅。可抵扣增值稅為當期可以抵扣的進項稅額抵減當期銷項稅額後的餘額。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6,216,000元。

信貸期為30天至105天(二零二四年：30天至90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提減值準備前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22,166	13,384
31至180天	1,972	1,613
181至365天	61	40
	24,199	15,037

本集團有眾多客戶，故應收賬款並無重大集中信用風險。

由於信貸期較短且大部份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會於一年內到期，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基本相約。

資產負債表日信用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為質押的抵押品。

2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4,030	13,855
其他貨幣	169	1,182
	24,199	15,037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的權益投資(附註)	2,000	2,000

附註：

未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主要基於市場法，即參考市場報價的企業價值與銷售的比率。公允價值的衡量被歸類於公允價值層級之第3層(見附註3(3))。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278	455,507
定期存款	46,534	88,868
	456,812	544,375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260	43,171
合計	488,072	587,5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含銀行存款、手頭現金以及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為本集團為取得貿易融資額度而存放於銀行的質押存款。

定期存款— 初始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續)

現金及銀行結餘和受限制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84,224	492,786
港幣	9,539	2,133
美元	94,309	92,627
合計	488,072	587,546

本集團的人民幣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存於中國境內銀行的人民幣存款。轉換這些人民幣至其他外幣及把這些資金匯出中國是受到中國政府的外匯管理法規所監控。

2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發行及支付：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096,557	6,433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本年度回購股份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300,000	1,502

26 股本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回購普通股。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量	每股平均價格 港幣	合計支付對價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八月	320,000	1.27	408
二零二五年十月	443,000	1.26	559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357,000	1.28	457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180,000	1.28	230
	1,300,000		1,654
			人民幣千元
相等於			1,50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普通股未被註銷，保留為庫存股份。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根據該計劃，授權本集團兩位董事及若干僱員 12,950,000 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 12,950,000 股普通股。在 12,950,000 份購股權中有 12,720,000 份購股權獲承授人接納。

下表披露購股權數及行權價格之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 (行權價格為每股港幣 2.19 元)	總購股權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656,000
本年註銷/失效	(2,772,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84,000
本年註銷/失效	(2,884,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購股權計劃 (續)

年末購股權的可行權數及其到期日和行權價格如下：

授權日	可行權日	有效期	行權價格	購股權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五年 八月二十三日	港幣 2.19 元	—	2,884,000

授予董事及特定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於歸屬期內支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為人民幣 186,000 元，本年度和未來沒有計入合并損益表的已授出購股權的未攤銷公允價值。

以下為根據二項式模型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使用的假設：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授出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股票價格	港幣 2.19 元		
行權價格	港幣 2.19 元		
預計有效期	2 年	3 年	4 年
預計波動率 (附註 a)	41%	39%	37%
無風險利率 (附註 b)	0.18%	0.29%	0.45%
股息收益率 (附註 c)	0%	0%	0%

附註：

- (a) 預計波動率參照本公司及一系列可比公司的歷史股價進行估計。
- (b) 無風險利率參考香港外匯基金債券的收益率來確定。
- (c) 股息收益率參照本公司及一系列可比公司的歷史股價和支付的股息進行估計。

已扣減預期歸屬的已授出購股權數目，以反映過往經驗中已授出購股權在歸屬期間完成前被沒收，因此購股權開支已作調整。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將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來估計數字的影響 (如有) 乃於剩餘歸屬期間在損益賬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28 其他儲備

	股本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14,980	—	(115,044)	1,044	221,431	(36,140)	3,359	10,277	699,9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	—	—	—	—	—	(1,275)	—	—	(1,275)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	—	—	5,229	—	—	—	—	5,229
撥往法定儲備	—	—	—	—	4,736	—	—	—	4,736
確認為分配股利	(15,102)	—	—	—	—	—	—	—	(15,102)
股份回購(附註26)	—	(1,502)	—	—	—	—	—	—	(1,50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878	(1,502)	(115,044)	6,273	226,167	(37,415)	3,359	10,277	691,99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4,980	—	(115,044)	—	217,425	(32,395)	3,451	10,091	698,5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	—	—	—	—	—	(3,837)	—	—	(3,837)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	—	—	1,044	—	—	—	—	1,044
匯兌差額	—	—	—	—	—	92	(92)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附註27)	—	—	—	—	—	—	—	186	186
撥往法定儲備	—	—	—	—	4,006	—	—	—	4,0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4,980	—	(115,044)	1,044	221,431	(36,140)	3,359	10,277	699,907

公司回購的股份為庫存股份。公司確保庫存股份得到適當識別和隔離，所有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上市股票都得到適當保留。

本集團法定儲備乃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子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金。本公司在中國內地註冊的子公司需要從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中，於分派利潤予股東前，劃撥款項以提撥若干法定儲備。中國公司於分派當年度的除稅後利潤時，須向法定盈餘儲備劃撥淨利潤的10%。該劃撥比例根據中國法律或由中國子公司董事會決議決定，當公司法定盈餘儲備的總和達到或超過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劃撥。

如附註2(13)所述，本集團已選擇將部分權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中。這些變動累計在權益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內。相關權益證券終止確認時，本集團將該儲備金額轉入留存收益。

其他儲備因二零一六年籌備上市的重組活動而產生，與過往年度比較並無變動。

29 應付賬款及票款、其他應付款和預提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票款	276,048	316,14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物業、機器及設備採購應付款	17,934	74,19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6,233	37,533
應付職工薪酬	39,074	45,769
應繳稅款	3,571	3,311
	96,812	160,804
合計	372,860	476,95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票款之賬齡按發票日期或發行日期計算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65,441	82,890
31至180天	210,414	232,686
181至365天	151	194
365天以上	42	378
	276,048	316,148

由於信用期較短，應付賬款及票款及其他應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基本相約。

應付賬款及票款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30 借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未抵押	—	1,000
銀行貸款—已抵押	22,960	27,733
	22,960	28,733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未抵押	—	7,500
銀行貸款—已抵押	84,320	136,234
	84,320	143,734
借款合計	107,280	172,467

借款的到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的賬面金額於以下時間應償還：		
一年內	22,960	28,733
一至兩年的期間內	25,020	38,733
二至五年的期間內	59,300	100,081
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	4,920
	107,280	172,467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22,960)	(28,733)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的款項	84,320	143,734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借款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附註15)及建築物(附註13)作抵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78%(二零二四年：2.71%)。

借款的賬面值按照其人民幣計值。

於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借款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

30 借款(續)

貸款的分類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變利率借款	107,280	172,467
	172,467	292,294

本集團的可變利率借款的利息為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10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從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100個基點到減30個基點不等)。利息將於不多於一年期間內重置。

3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4	2,384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70	19,643
	21,774	22,0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195)	(8,854)
淨額	18,579	13,173

遞延所得稅賬的淨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173	13,201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計提)/沖銷	(1,319)	509
在綜合收益表計提(附註10)	(959)	(537)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處置	7,684	—
年終	18,579	13,173

31 遞延所得稅(續)

本年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										合計	
	預提費用及準備		集團間交易產生的存貨之未實現利潤		稅務虧損		損失之稅項影響		租賃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843	4,117	738	769	2,384	2,641	14,062	12,828	—	1,091	22,027	21,446
在其他綜合收益沖銷	—	—	—	—	—	—	425	857	—	—	425	857
在綜合收益表 (計提)/沖銷	(879)	726	481	(31)	(280)	(257)	—	377	—	(26)	(678)	789
提前終止租賃合約	—	—	—	—	—	—	—	—	—	(1,065)	—	(1,065)
年終	3,964	4,843	1,219	738	2,104	2,384	14,487	14,062	—	—	21,774	22,0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合計	
	投資物業應佔暫時性差異		產產生之暫時性差異		租賃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170	—	7,684	7,154	—	1,091	8,854	8,245		
在其他綜合收益沖銷	1,744	348	—	—	—	—	1,744	348		
在綜合收益表計提/(沖銷)	281	822	—	530	—	(26)	281	1,3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處置	—	—	(7,684)	—	—	—	(7,684)	—		
提前終止租賃合約	—	—	—	—	—	(1,065)	—	(1,065)		
年終	3,195	1,170	—	7,684	—	—	3,195	8,854		

對可抵扣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透過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而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人民幣136,44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4,493,000元)外，本集團確認所有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包括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於年結日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可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32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

本年度，本集團決定不再推進位於中國湖北省孝感市的建設開發項目。該項目最初計劃建設一個具有展廳功能的製造設施，以促進本集團在當地食品製造業的發展。在考慮綜合經濟環境的轉變、業務發展前景以及預期回報和盈利能力後，本集團決定擬出售孝感親親食品有限公司（「**孝感食品**」）100%的股權，並一直在與潛在買家進行談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孝感食品處於可立即出售的狀態。

孝感食品的以下資產和負債已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分類為持有待售：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5,690
使用權資產	16,772
其他應收款	1,108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總資產	23,570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相關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115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之資產相關的總負債	115

由於處置的預期淨收益低於相關資產和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已就該在建工程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6,683,000元，並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利得—淨額」。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本集團與孝感市政府機構最終控制的實體訂立買賣協議，以人民幣23,455,000元的對價出售孝感食品100%的股權。該處置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178	24,064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附註13)	79,828	83,715
使用權資產攤銷(附註15)	1,416	1,87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出費用(附註27)	—	186
享有聯營企業的投資的淨虧損份額(附註19)	709	13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326	37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利得)／損失(附註8)	(5,084)	6,026
淨財務收益	(1,771)	(5,572)
(撥回)／計提存貨減值(附註22)	(501)	1,006
提前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附註8)	—	(3,06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淨額(附註8)	(1,128)	(3,287)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企業之損失(附註8)	6,683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	81,656	105,463
存貨之減少	19,398	6,768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之增加	(4,089)	(4,447)
應付賬款及票款及其他應付款和預提費用及合同負債之(減少)／增加	(83,576)	164,308
經營產生的現金	13,389	272,092

(b)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所得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13)	29,920	7,88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利得／(損失)(附註8)	5,084	(6,02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所得款	35,004	1,854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c) 債權變動表**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72,467	—	172,467
現金流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65,187)	—	(65,187)
— 營運活動現金流出	(5,431)	—	(5,431)
非現金流			
— 利息支出(附註9)	5,431	—	5,43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280	—	107,280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2,294	7,169	299,463
現金流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119,827)	—	(119,827)
— 營運活動現金流出	(7,058)	—	(7,058)
非現金流			
— 利息支出(附註9)	7,058	151	7,209
— 提前終止租賃合約	—	(7,320)	(7,3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67	—	172,467

34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35 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承擔如下：

(a) 資本性承擔

在資產負債表日簽訂合同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機器及設備	8,787	8,122
建築物	1,032	18,034
	9,819	26,156

(b) 其他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短期物業租賃以及其他不可撤銷之合同而於未來支付之最低付款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Not later than 1 year	434	2,085

(c) 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出多個工廠單位倉庫。租約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10年(二零二四年：1至5年)。任何租賃均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額。

租賃應收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637	5,129
在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限內	5,978	4,830
在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限內	6,000	7,245
超過五年	3,912	—
	22,527	17,204

3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公司董事會主席的許清流先生（「許先生」）。倘個人、公司或集團在財務及營業決策上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向另一方發揮財務及運營方面重大影響力，或當彼等受共同控制，則該等個人或公司屬有關聯人士。受共同控制的雙方也構成關聯方。

下文概述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

(a) 與關聯方交易

(i) 辦公室租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連捷體育投資有限公司（「連捷體育」）	440	437

連捷體育由本公司董事之一許先生全資控股。

(ii) 向下列公司購入貨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福建順成麵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順成麵業」）	766	840

順成麵業由本公司一位前董事，一位董事及其聯繫人控制。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基本工資、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602	4,539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明細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中披露。

37 主要附屬公司

下列一覽表列示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應佔股本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附屬公司：					
親親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35,946,900股每股面值 港幣0.001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孝感親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港幣1,000元	100%	100%
間接附屬公司：					
親親食品集團(香港)股份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港幣1元	100%	100%
親親(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從事投資控股	美元100,000,000元	100%	100%
撫順南方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 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撫順親親食品工業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 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22,000,000元	100%	100%
漯河臨穎親親食品工業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 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150,000,000元	100%	100%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應佔股本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間接附屬公司：(續)					
福建親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93,680,000元	100%	100%
泉州親親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130,000,000元	100%	100%
泰安親親食品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仙桃親親食品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中外合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仙桃市親親調料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從事貿易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泉州親親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從事貿易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泉州市親親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從事貿易及互聯網貿易	人民幣55,000,000元	100%	100%
孝感親親食品有限公司(附註32)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飲料產品	美元6,000,000元	100%	100%
孝感親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食品及飲料產品	美元24,000,000元	100%	100%
仙桃市親親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美元22,800,000元	100%	100%

37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應佔股本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間接附屬公司：(續)					
濟寧市親親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美元35,000,000元	100%	100%
四川省親親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美元15,000,000元	100%	100%
寧夏親親食品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外商獨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製造、分銷及銷售零食產品	美元6,000,000元	100%	100%

附註：

該子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註銷。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125,033	125,06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預付賬款及按金		449,035	435,1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48	45,759
		451,283	480,891
總資產		576,316	605,952
權益			
股本	26	6,433	6,433
儲備		569,883	599,519
總權益		576,316	605,95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八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許清流

董事
黃偉樑

38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14,980	—	(25,738)	10,277	599,519
年度虧損	—	—	(13,032)	—	(13,032)
確認為分配股利	(15,102)	—	—	—	(15,102)
股份回購	—	(1,502)	—	—	(1,50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878	(1,502)	(38,770)	10,277	569,88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4,980	—	(23,746)	10,091	601,325
年度虧損	—	—	(1,992)	—	(1,99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附註27)	—	—	—	186	1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4,980	—	(25,738)	10,277	599,519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主席)	—	—	—	—	—
黃偉樑先生	55	2,144	—	17	2,216
吳文旭先生	55	700	171	11	937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	55	—	—	—	55
吳火爐先生(附註1)	28	—	—	—	28
吳銀行先生	55	—	—	—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輝先生	92	—	—	—	92
保羅希爾先生	92	—	—	—	92
譚文杰女士	92	—	—	—	92
	524	2,844	171	28	3,567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 住房津貼、 其他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清流先生(主席)	41	—	—	—	2	43
黃偉樑先生	55	2,141	—	1	16	2,213
吳文旭先生	55	700	158	3	31	947
非執行董事：						
施文博先生	55	—	—	—	—	55
吳火爐先生	55	—	—	—	—	55
吳四川先生(附註3)	21	—	—	—	—	21
吳銀行先生	55	—	—	—	—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萌先生(附註3)	34	—	—	—	—	34
陳耀輝先生	91	—	—	—	—	91
Ng Swee Leng先生(附註3)	34	—	—	—	—	34
保羅希爾先生	91	—	—	—	—	91
譚文杰女士(附註2)	57	—	—	—	—	57
	644	2,841	158	4	49	3,696

附註：

1. 吳火爐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退任本公司董事
2. 譚文杰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3. 吳四川先生、蔡萌先生及Ng Swee Leng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退任本公司董事。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表所披露者外，概無就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而支付或應收取的酬金，例如酌情花紅、房屋津貼或因接受董事職位而支付或應收取的酬金，亦無就董事提供與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事務有關的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取的酬金。

(b) 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提供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福利，作為該人作為董事提供的服務或者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企業的事務有關的應收款項。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提供的款項或福利或董事應收款項；也無其他任何應付款。

(d)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向第三方支付或第三方應收董事服務之對價。

(e) 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

概無關於向董事、受控制法人及該等董事的有關連實體作出的貸款、類似貸款或惠及該等人士的其他交易(二零二四年：無)。

(f)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的權益

除附註36(a)中披露外，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二零二四年：無)。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11,461	996,497	981,574	957,569	860,254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178	24,064	2,752	7,831	(48,654)
所得稅費用	(3,419)	(2,934)	(4,808)	(9,599)	(32,243)
年度(虧損)／利潤	(2,241)	21,130	(2,056)	(1,768)	(80,897)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 (虧損)／利潤：					
本公司股東	(2,241)	21,130	(2,002)	(1,387)	(80,841)
少數股東權益	-	-	(54)	(381)	(56)
年度(虧損)／利潤	(2,241)	21,130	(2,056)	(1,768)	(80,89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751,265	1,943,865	1,964,073	2,056,733	1,916,728
總負債	546,295	724,004	762,735	822,035	648,821
總權益	1,204,970	1,219,861	1,201,338	1,234,698	1,267,907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本年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部份。